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11 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今日的議程是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我們今天到場所有局處的首長、各科室的主任、科長，還有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大家好。今天想要先針對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來做個建議，不曉得處長在哪裡，秘書處處長。

主席（鄭議員光峰）：

黃處長。

李議員雅靜：

鳳山行政中心，我知道你們對於我們鳳山行政中心的興建，其實非常的重視，速度也非常的快。可是快，表示有一些地方可能我們處裡面沒有特別的去注意到，所以本席要提醒我們處長。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就是以前舊的縣政府，它是一塊有點長方形很漂亮的一塊機關用地，目前也很少可以找到這麼漂亮的地，可以讓我們這麼靈活的可以去運用，但是本席在閱讀你們提供的資料的時候，發現我們在鳳山行政中心的西側停車場的部分，你們有計畫了，好像都發局有計畫了一條 17 米道路在西側停車場，它是接建軍路，目前建軍路現在好像是 8 米還是 10 米路，你仔細想，假設是 10 米路，再接 17 米路是不是很怪？然後再來，好好的一塊長方形的地，停車場在那裡，為了開闢那一條路，我們從停車場的一半開過去，是不是很浪費？我們那裡不是私人地，是公家地，我們不是要剖開兩半做店鋪用，所以是不是可以拜託處長注意這個部分，跟都發局、跟新工處那邊做細部設施規劃的時候，這個考慮進去。

再來，17 米路，我為什麼會提到？因為你如果從建軍路那裡、從 17 米路出來光復路，我們前面光復路好像一樣也是 8 米到 10 米路而已，有澄清路那麼寬的路你不用，你一定要將所有的車輛都擠到前面的光復路，你想從澄清、光復那個交叉的十字路口，再來到府前路，再來到我們停車場這個出入口，然後再到正義路，這整條路上下班時間都在塞車，既然我們有這個計畫要來規劃，是不是重新去思考、去規劃？是不是我們停車場的出入口不要在那邊？轉個方向，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的部分，其實有很多地方可以當我們其他替代的一個出入路口，那個 17 米路本席建議如果可以不

要開闢，因為前面的光復路沒有辦法再拓寬，它已經定型 10 米路在那邊了，那邊對面還有好幾棟大樓、好幾百戶，那條路其實不太能承受那裡的車流量，那邊已經水洩不通了，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拜託處長幫我們再仔細研究，我們知道我們很重視，也急著要把鳳山行政中心趕快完成，讓我們所有的局處可以進駐，讓辦公的環境可以更好，是不是可以請我們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有關鳳山行政中心前棟的興建工程，如果能夠更快的話，對於鳳山整個地區的活絡會更好。

李議員雅靜：

是，處長，我不是要叫你做快一點。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現在就是說你這個預定道路，我想我可以把李議員這個意見轉給都發局。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因為這一定要都發局來處理才有辦法。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那近期內…。

李議員雅靜：

處長不好意思，這件事情都發局知道，我在這裡講是要拜託處長幫我把這件事盯著，不然一旦忘記我們未來也很麻煩。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個…。

李議員雅靜：

一個好好的停車場在那邊，因為我們未來辦公室在這裡，三棟都新的來講，那裡的停車場一定不夠，如果再讓我們剖成一半，不夠用，也很難看，好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這也牽涉到…，因為鳳山行政中心前棟是委託新工處在處理。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所以我們也把這個意見。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剛剛你也提到說不要從這裡當出入口。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不是這裡當出入口，就用別的地方。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想我們可以把這個意見，也交給新工處一併的去思考整個的設計規劃。

李議員雅靜：

好，感謝處長。再來，我想要藉這個機會感謝我們民政局殯葬處這邊，謝謝你們在那一天針對我們拷潭公墓的聯外道路，因為可以感受出來我們處長、我們民政局，特別的用心、特別的注重這個拷潭公墓的聯外道路及人民的安全，處長那一天有親自出席，也允諾本席說儘快的將我們的計畫轉呈給我們的地政局，讓他可以來透過我們個案變更的方式，讓我們那邊的聯外道路，可以在明年度看是不是趕快來打通、疏通，這個 12 米路趕快來疏通，所以藉這個機會感謝處長，也感謝我們曾局長重視這個部分。

再來，局長你有看到本席後面這幾個字吧？「枉法等同貪贓，民政局放縱我們的區公所恣意妄為」，我想局長你如果看到這個標題，你心裡一定很不高興，這是一定的，如果是我，我也會，甚至你會覺得本席是在刁難你，但是你是掌管庶政基礎的首席局長，本席想要請教曾局長，你知不知道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28 條跟第 31 條的規定是什麼？請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的主管機關在工務局的建管處。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不知道，不要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實質的內容，我並不清楚。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謝謝。對不起，今天各區的區長有到嗎？主席是不是可以暫停時間？請胡區長進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先暫停，鳳山區長請進入議事廳。

李議員雅靜：

時間可以先暫停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請坐。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

主席（鄭議員光峰）：

來，繼續。

李議員雅靜：

區長，我請教你，你知道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28 條是什麼嗎？第 31 條又是什麼？知道嗎？沒關係。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請回答。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主席。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知道內容，但是條文的次序，我想…。

李議員雅靜：

反正你就是不知道就對了，不要緊。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清楚。

李議員雅靜：

你們兩位，一個是市府委託主管機關的首長，一個是監督區政的機關首長，對於這樣的…，區長，你先請坐。對於這樣的一個規定，一知半解、

含糊其詞，我要請教我們法制局局長，雖然現在我們曾局長有講這個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是工務局的權責、主管單位，我想要請教一下法制局許局長，所謂管理委員會，他們召開區分所有權人大會會議的時候，選出來的主任委員，我們是不是只要經過區公所，我只要到區公所報備就可以了，區公所沒有實質的審查權，對不對？局長，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基本上選出主任委員以後，他報區公所只是一個備查而已，所以…。

李議員雅靜：

所以他沒有實質的審查權，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跟議員說明一下，他只有形式審查，沒有實質審查。

李議員雅靜：

對，他只有形式審查，所以他不用請人家去補件，對不對？局長，你請坐。那如果…，政風處處長在嗎？我想請教一下，如果因為我們的疏失、我們的枉法，我們的整個行政體系，我說疏失比較好聽，人家管委會 2 月 6 日就把他們區分所有權人的會議紀錄，包含他們選舉委員、主任委員的公文，報到區公所、報到工務局，這中間區公所還叫人家補件，剛才許局長提到，公所只是形式審查，他不具有任何實質審查的資格，結果他從 2 月 6 日拖到 3 月初才請第一組又補件，補了件又不讓人家報備。處長，我們的公務人員有沒有瀆職或任何瑕疵？請處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處長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關於公所這個部分的作為，我們要視實際的狀況，如果在他的行政權限裡面需要審核相關的資料，如果…。

李議員雅靜：

就跟你說公所沒有實質的審查，他只要看他們送什麼資料，打勾就可以了，就算他有實質審查，他已經叫人家補件了，補件之後又退件，說人家不具資格，現在是兩組管委會的人，都召開了區分所有權人的主委選舉，A 組從 2 月 6 日就已經報進來了，他一直拖到 3 月初，中間還叫人家補件。法制局長，你也順便聽著，因為你要主持正義，還有曾局長，你也是。到了 3 月初，他叫人家補件，補了件又不讓人家備查，又把人家原封不動全

部退回去。然後他去准了另外一組，3月8日送進來的件，3月19日就准第二組人馬了，這樣子，我們的公務人員犯了什麼？有沒有什麼瑕疵？處長請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李議員提到這方面的問題，我們要把整個案件做一個通盤了解，我才…。

李議員雅靜：

處長，如果這樣，我請問政風處犯了應作為而沒有作為，怎麼辦？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應作為而不作為，當然是不可以。

李議員雅靜：

政風處自己也這麼做的時候怎麼辦？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政風處如果有違法，當然依法嚴辦。

李議員雅靜：

我告訴你，我們在3月19日，有送一件文到你們那裡，你們都沒有回文，會後你來找我，我告訴你哪一件。你們完全沒作為，導致現在，民政局，有沒有看到？民政局放縱公所恣意妄為，他們想怎樣就怎樣，他要讓誰過就讓誰過。我向政風處處長報告，我為什麼要提出來，所有的管委會都會有一些基金，剛好不小心來跟我陳情的這一件，它的公共管理基金有2,500萬，如果他的程序都不對，你還准他予以備查，導致所有區分所有權人的權益受到損害，處長，這個公務人員有沒有什麼瑕疵？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想我們…。

李議員雅靜：

處長，拜託你不要再給我打官腔。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想我很誠懇回答李議員的看法，個案我們要視他的實際狀況，通盤了解以後，我們會跟你做報告。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也是應作為而無作為的人。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們絕對不會這樣。

李議員雅靜：

是！這一件你們應該從頭到尾就知道了，因為人家把所有的資料都移給

你們了。人家一份給你們，一份給民政局、公所，還有工務局，結果現在你說，你都不知道。

民政局局長，我一再拜託你們，好好的處理這件事情，處理到現在你們的區長要私底下去跟人家講說，是不是可以重新來過？兩組人馬再來重選，好幾次叫去區公所區長室做協調，什麼事情不可以當面講，為什麼都要遮遮掩掩？局長，你有沒有去了解？或者你就是要包庇區公所，他做錯了你也繼續包庇嗎？或者你完全不知道情形，任由他們胡作非為。區長，我對你很好，我也很支持你們，為什麼這件事情你處理不好。請局長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件事情李議員已經反映過很多次了，這中間我們也跟法制局、跟工務局的局長都有一起協助處理，但是…。

李議員雅靜：

你們的協助處理是叫我們雙方去對質，你們是在挑撥嗎？你們的錯誤叫我們來承受。我告訴你，所有管理委員會很多的事情…。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要不要補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回應一下好了，李議員，這個部分我們並沒有不作為，在這個過程裡面，因為他整個會議紀錄的確是形式審查，到區公所去報備，如果現在發生爭議，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要求區公所盡力去協調處理。〔…。〕公務人員依法行政，我認為他不可私底下去處理什麼事，應該是依法行政，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要求。〔…。〕謝謝李議員，我們一定會謹慎辦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會再繼續幫你處理，好嗎？局長你瞭解後，再跟李議員報告。接下來，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主席、民政部門各位首長，大家好。今天要探討的都是為民服務所發生的事情，「戶政服務親民，高額規費傷民」。戶政在民政局長領導之下，服務非常親切，我對局長表示肯定，人沒有辦法十全十美，但是你上任之後，我對你非常肯定，民政我也很內行，我是基層出身，對區公所、戶政接觸頻繁，所以對局長表示肯定。但是我們來討論一下，這個規費，你們是依戶籍法第 69 條，這是依法，不能怪你，但是這已經脫節了，我要拜託立法委員，這已經不合時宜，我們的法令有時候該修就要修，該反映就要反映。

我現在來請教，研考會主委，我來考你一下，結婚和離婚證明書每份是

多少錢？你知道嗎？不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

主席（鄭議員光峰）：

他還沒結婚啦！

林議員武忠：

不知道對吧！好，請坐。這個部門還有哪些首長？主席。法制局。

主席（鄭議員光峰）：

法制局長結婚了。

林議員武忠：

法制局。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報告議員，我結婚很久了，我也不知道這些是多少錢。

林議員武忠：

都忘記了吧！我再考你一個，沒有關係，這不怪你，我絕對不會怪你，因為大家都不知道這個。我問你，這比較敏感，身分證遺失，要補領身分證，須繳多少規費？不知道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聽說是 200 元。

林議員武忠：

誰偷偷告訴你的？沒有關係，請坐，算你答對。還有什麼首長？原住民的、主計，不好意思，我用指的，前面的，我的同學，我請問一下，戶籍謄本每張多少錢？

資訊中心林主任榮訓：

20 元，他們給我打小報告的。

林議員武忠：

不對。人家傳給你還錯，不怪你，同學，他是我同學，請坐。15 元啦！坐在前面的副局長，戶口名簿每張多少錢？戶口名簿，副局長，我不敢問局長。

主席（鄭議員光峰）：

有兩位耶！

林議員武忠：

請第一位的副局長，申請一份戶口名簿要多少錢？

民政局林副局長淑娟：

30 元。

林議員武忠：

你看後面答的，沒有關係啦！算對啦！我跟主席報告，這個收費標準，戶籍謄本 15 元；初、換領身分證每張 50 元；補領身分證每張 200 元；戶口名簿 30 元；結婚、離婚證明書每張 100 元。這個不知道實施多久了？可能有 N 年了，我們憑良心說，這個貴不貴？這是很貴的，這本來就是應該提供的。我們政府，如果是我，我只要開設這項業務就賺翻了，資料輸進去，沒有多久就印出來了，這樣就要收取 15 元，這如果是在外面的書店或是 7-Eleven 影印，每張只要 1 元。我是說真的，現在都什麼時代了？還要收 50 元、200 元、300 元、100 元，我覺得這個很離譜，收費過高。

市民向國稅局申請個人綜合所得稅、不動產稅籍資料，幾十張都沒有關係，都不用錢。我們這些局處首長，你去國稅局，我不知道是因為中央比較有錢還是怎麼樣？我們地方竟然都要收錢。去向中央的國稅局申請個人的綜合所得稅、不動產證明稅籍資料等等，全部都免費，唯獨去戶政事務所申請戶政資料，相關規費從 15 元到 200 元不等，確實是收費過高，這很不合理，我百思不解。

接下來，我還有問題，我們知道，會去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的，大部分都是為了要申請社會救助，以這些佔大宗，例如為了申請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補助、急難救助等這些本來就急需幫助的，但是我們要收取高額的規費，有時候上百元，又造成他們沉重的負擔。現在什麼都漲價，人家要斤斤計較，我是覺得這有很不合理的地方。

戶政科請你們注意，我這個是有「本」來做，時間的問題，我不能講太慢。業務機關，這是有減免的，你要注意，「業務主管機關有減免或停徵規費的範圍」，這裡有幾點，1、2、3、4、5，我不說別的，我說一項就好，這絕對有向人家溢收，就像汽車燃料費，不應該收，可是卻向人家收了，在這裡就有。老人、身心障礙、低收入戶身分證明文件，這個東西，我向局長與戶政科報告，這個地方絕對…，我當過里長，只要去幫人家申請這些，去區公所申請的，沒有說不用錢的，去區公所申請任何文件，沒有一樣是不用錢的。

國稅局都不收錢，可是我們的戶政事務所卻要收錢，所以我說這一點，你們去查一下，有可能擺烏龍，他們知道依戶籍法的規定要收，但是他們並沒有很清楚「業務主管機關有減免或停徵規費的範圍」，對於這個，我們有很多的公務人員都不知道，他們都用戶籍法第幾條、第幾條，我前面講了，但是對這個地方，我替你們捏一把冷汗，這個地方你去查看看，戶政

科你去查看看，有這些身分的人，去向區公所申請文件，你們還向人家收錢，如果有你們要自首，趕快把錢退回去。沒有關係，錯了就錯了，但是錯了就要事後補救，快點退錢，我提出這個。

請問現行戶政事務所若依規費法減免或停徵，申請社會補助、低收入戶者是否可以減免？可以減免的啦！這個可以減免，這是依法，我也是講法，但是有那個法卻沒有注意那個法，那就擺烏龍了。

本席建議在萬物皆漲的今天，對於生活困難，依申請社會補助規定，必須申請戶政資料，是否能給與減免或免徵？能夠幫助弱勢市民，不要再造成弱勢族群的沉重負擔。你要注意這一點，我剛才說的第五點你要去查一下，好不好？再給本席一個答覆。

另外，區公所公文往來耗時，目前申請補助苦不堪言，我舉一、兩個例子，因為要申請補助的都是低收入戶、辛苦的人，區公所每年都會對領有社會補助之民衆進行複查，一年複查一次，若審查未過，會以公文通知取消並請民衆提出申復，再往上呈報到市府，這一來一往所耗的時間少則一個月，多則三到四個月，許多小市民開學需要相關證明文件，才能減免學雜費或營養午餐費，但公文卻遲遲沒有下文，對於生活困苦之民衆，實在是莫大的折磨。拜託一下啦！速度加快一點啦！這些都是救命錢，這些都應讓要馬上給人家，人家如果申請，應該列為最優先處理。人家要讀書也好、要證件也好、要申請補助也好，都需要你們的文件啊！沒有那個文件…，缺一不可啊！你們都用公文往來，少則一個月，人家開學就要申請補助了，拜託！這個要加快速度、要便民。現在什麼時代了？電腦e化時代，網路傳輸很快，但是為什麼這個東西就那麼慢呢？這值得我們探討。

狀況二，許多申請社會補助之民衆，因與親屬失去聯絡，無法申請該親屬之相關資料，只好委由區公所代為申請，但這申請時間往往也需耗時一至二個月，讓急需救助之市民有如熱鍋上的螞蟻。我希望戶政的相關部門要將心比心，因為你們不會申請過那些，你們不知道那些申請者心裡的苦衷，我們要將心比心。

本席建議，公家機關本來就是為民服務之機構，對於弱勢及急需幫助之市民應保持人飢己飢的精神加速公文的處理，最好不要超過一個月，要儘速辦理。這也是我們一個最好的表現機會，讓市民感受我們市府、區公所是溫暖的，這對弱勢者而言，也是一種德政。這個等一下請戶籍科與副局長回答就好了，我答應局長，我不要叫他答，我有向他承諾，我不要問他。

三、戶政貼心、小心提醒市民的荷包。我現在來說這一項的重點，因為這個常常發生，戶政人員要注意，戶政科長在不在？你注意一下，我跟你

說這一項就好了，這和你們無關，但是也是從你們這裡發生的，我本來要向你們考試，可是又怕你們不會。

自用住宅的地價稅稅率是 2%，必須符合這五個條件，1、2、3、4、5，缺一不可，如果缺少一個，稅率就變成一般用地，稅率 10%，兩者相差 10 倍。戶政單位如果遇到要來辦遷戶籍、遷戶口或是土地的，如果你們貼心一點，拿這個給他們看一下…，我現在向局長報告，現在有很多老一輩的人，房屋是與人家共有的，祖先留下來的共有的房屋，共有之後，有時候要分，你分這個、我分那個，他們就會發生這種問題，你如果不幫他們處理，有一天，老一輩的還不會有爭執，如果是老一輩所生的子孫，人愈多就愈不可收拾，大家都要爭。

我的意思是戶政科如果遇到人家要來遷戶籍，或是我所說的那五項其中的一項，你要告訴他：「這樣會影響到你的權益，以後你的自用住宅稅率就會從 2%變成 10%，以後你就要多繳五倍的稅。」不是五倍而已哦！還要追溯五年，依稅籍法，就是這樣規定，還要追溯五年。我的意思是你們要在市民都還不知道的時候，當他們在申請相關文件時，你們再提醒他們一下，你的權益可能會怎麼樣，看你要不要？這樣一來，如果市府有關心他們、用一句話叮嚀他們，他們的傷害與損失就可以降到最低。如果沒有這麼貼心，那就「來，遷一遷」、「那與我無關」，到時候市民就會來找議員、找民意代表，但是這也沒有辦法，這是規定得死死的，但是可以避免發生嗎？可以！可以避免發生，這樣我們就可以替我們的市民省荷包。那是相差五倍又追溯五年的，你如果有這樣做，叮嚀一下、跟他們提醒一下，他如果執意，那麼我們該做的都做了，這樣是不是比較貼心？市府的服務又好。

所以你們身為公務人員，如果市民去向你們申請什麼，有關係到他的權利義務時，我拜託你們公務人員比較了解法令，有時候跟他叮嚀一下、提醒一下，讓他們的損失可以降到最低，這就是貼心的服務。還有不勝枚舉啦！今天簡單提出這三項，大家共勉之。

主席（鄭議員光峰）：

科長，請回答。

民政局戶籍行政科吳科長淑惠：

謝謝林議員的提醒，有關於戶政規費的部分，因為它是全國一致性的，針對戶籍謄本，我們民政局曾經也跟內政部…，最近又提出了一次要求，據我所知，內政部已經有回應，在 5 月 1 日應該會降價，其餘的部分，我們會繼續站在市民的角度替市民來爭取。

另外，有關於戶政事務所在規費法第 12 條是不是有溢收的情況？會議結

束之後，我們馬上跟戶政事務所來清查，也提醒一下規費法第 12 條的規定。

另外，有關於配合宣導的部分，會後我也會請稅捐處把他們…，應該是說各機關有需要戶政事務所…，因為民衆戶籍遷徙而造成的一些影響，都交給我們戶政事務所，我們在第一線的窗口上就來做提醒和服務。

主席（鄭議員光峰）：

副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林副局長淑娟：

這個問題，會後我們會跟社會局再進一步討論，看看怎麼樣讓這個流程加快。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科長，市長都很重視弱勢，剛才有一個法令就是低收的規費，剛才林議員武忠講到弱勢，你們應該很慎重去考慮現在規費的部分。

第三位質詢的議員，我們請蘇議員炎城質詢。

蘇議員炎城：

各位局長、各位議員同仁與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其實民政局就整體而言，在市政府裡面算是最大局處，包括人員的編制與各方面，在高雄市來講，是最大的一個局處室。但是，人如果多、業務也多，當然受到的矚目也是愈多。就本席的感覺，曾局長擔任局長，在短短的時間內就能夠進入狀況，把民政局領導得有聲有色，本席要給予肯定。

相對的，我們以戶政來說，我的區域是鳳山區，現在如果要調日治時代的戶籍，那是不可能的，但是我們戶政事務所的主任也是想盡辦法，甚至有辦法把目前退休、已經 90 幾歲以前的主任，請回來翻那些舊檔案，結果資料也是被他找出來，找出來之後，因為這牽涉到老百姓的權益，那是國有財產局的條例，可以找出民國 35 年以前在那裡設籍、有在那裡蓋房子，可以買國有財產局的土地，可以用第一次的公告地價來買，鳳山精華地區中山路二、三十坪 10 萬元有找，是台幣，不是美金。所以，這就是考驗民政局戶政事務所處理事情及服務的精神。第二戶政來說，一個門牌要改編，陳主任就帶了一大群的人去，因為一個門牌的改編，就是要好幾百個市民到場。他把整群人都帶到他們那邊，那承辦人和工作人員，替一、兩百人服務，之後發身分證，本人還帶人去那邊發，包括監理所等等相關的，都通知他們到場，在那裏做一次的變更，免得市民們還要勞師動眾，不但要去監理所變更，還要跑去領身分證，還要辦其他的手續等等。本席看了之後，覺得民政局的戶政單位，尤其是鳳山的第一、第二戶政事務所，表現的真是可圈可點啊！真的可以加以表揚的。服務做到這個地步，真的不簡

單呢！我們民意代表也是服務人民的，所以我們的感受很深，這也是曾局長的領導有方。高雄縣市合併後原本高雄市就有很多的人口數，有 150 多萬的人口，再加上高雄縣的，就更多了，尤其高雄縣你們還沒有熟悉，可以做得這麼好，真的不簡單。所以對於曾局長和相關主管，本席予以肯定。

下一張，目前鳳山地區的監視系統，保固期限將到，很多的治安完全靠監視系統來抓歹徒。說不好聽的，包括肇事逃逸、包括歹徒作案、搶劫、槍擊等等，都要靠監視器來發現真相。

本席想要問，目前鳳山地區監視系統的數量有多少？第二、目前運轉的情形？如正常運作、修復、待確認，或是因工程施工暫停運轉，或是其他的原因。第三、保固期到如何作處理？如何與警政的監視器相結合？

鳳山區監視器的數量，總共有 924 支。運轉的情形據本席初步了解，正常的運轉有 675 支佔 73%；待修復確認的有 76 支；因工程施工暫停運轉的有 64 支；其他有 109 支，總計有 249 支，佔 27%。第三、鳳山區公所設置的監視系統共分爲三期，第一期保固至 102 年 4 月；第二期、第三期保固至 101 年 11 月。下一張，這就是整個監視系統運轉的分析表。下一張，鳳山區公所設置的監視系統，應考慮保固年限將到期。如何提升監視器的使用率，達到最高效果，並建議與警政監視器研議整合。

這裡談的是推動寺廟環保。這幾年來，氣候一直在變遷，地球暖化的情形，愈來愈嚴重。市政府也一直在講節能減碳，爲地球付出一分力量，本席長期的參與寺廟的活動，看到寺廟大量的焚燒金紙，對於環境的污染，真的有很大的影響。

關於寺廟這個區塊，是民政局在主政，對於宗教的信仰和寺廟方面引領節能減碳，有什麼看法及哪些具體的作爲？

下一張，鄰長之文康活動代替人資格之規定。目前，鄰長文康活動若鄰長不克參加時，可由鄰長的配偶，或是住同鄰年滿 20 歲之直系親屬，或直系親屬之配偶代理。下一張，有個縣的里民因涉案而被移送，因爲不是他的親屬而被移送。其實平常很多工作，都是這位里民在代勞，因爲違反規定而被起訴。所以，現在在高雄縣辦活動，大家都是人心惶惶的。我覺得應該要放寬鄰長之文康活動替代人的資格，建議開放志工遞補，以鼓勵辛苦服務社區之志工。

下一張，目前原高雄縣補辦登記寺廟高達 576 座，其中的土地和建地必須保證，以符合政府的規定。當然，寺廟是信仰的中心，在這種情況下，本席建議要盡量納入管理，輔導它們合法。目前高雄縣市沒登記的寺廟很多，比有登記的還要多，有登記的是它的百分之幾而已，差別太大了，所

以針對這區塊，民政局要好好思考。當然，禮俗科的科長，對於廟方的事情也非常積極的投入，你們付出的努力，相信廟方的主持和主委，都看在眼裡。非常謝謝科長，每當有活動或開會時，他一定親自到場。因為本席和曾議員都是廟的主委，每當我們參加友宮友廟的活動時，我們看到民政局的主管，甚至局長、科長都到場，真是難能可貴。就是因為有參與，才會發現一些問題。有參與這些問題才能解決一些事情，這是你們成功的地方。

對於寺廟的補辦登記，本席認為非常重要，這樣才可以加以管理。有時候有少數的寺廟發生詐騙的行為。如果納入管理，就可以受到法律的約束，我覺得這樣有正面的作用。所以它們在處理時會關係到一些法令的規定和土地的變更。說到土地變更，我們可以向中央變更嘛！1公頃以內，就不用環境影響評估，所以那些農地或農牧用地都可以變更的；但是很多人不了解這個區塊。所以他們就蓋違章或什麼的，那是可以正常提出申請的，為什麼我們不輔導協助它呢？這點待會你們再說明。

對於監視系統，我再補充一下。其實外面這些監視器壞的是合併前市公所發包的，那時因係數的問題，所以驗收沒通過。到後來才用仲裁的方式來處理。其實那些監視系統都已老舊了，那些東西經過一段時間，就要加以淘汰。本席覺得，這個數據如果由廠商提供，可能不大正確，其實外面的機器，大概壞得差不多了。所以本席有個建議，警察局方面他們長期有經費來維護，雖然這些還在保固期內，但你叫他們來維護，我想還是七零八落的。所以本席建議民政局是不是要做個因應，把舊的加以淘汰，說真的，保固期到了我看也都不能用了。鳳山區長真的非常認真，包括改變之後，對於所有大小事情都本人親自處理，我也有向他建議監視器的問題，他也很清楚。在這個過程當中，區裡有那麼多的監視器在區公所處理中，怎麼把它更新、怎麼樣跟警察局連線，兩套不通的系統要怎麼連線？連線以後，這些舊的系統是不是還具有該功能，都要評估，不然就要逐年編列經費去汰換，全面跟警察局的監視系統能夠連線，是否可行？請曾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蘇議員對民政系統整個工作同仁的肯定，在這裡謝謝議員。剛剛議員有提到幾個議題，我一一按順序來跟議員回答。第一個，就是關於鳳山區公所所有監視器的問題，據我了解，它裡面有分成三期，第一期部分，

目前保固期已經屆滿。這部分我們會和警察局討論，是不是能和警察局的系統銜接起來，把這個部分做個別處理。另外，在第二、三期，它還沒有屆滿，還在保固期內的，我會要求區公所去加強巡查和維護，希望能夠維持監視器的正常運作，我們儘快跟警察局趕快把保固期滿的部分，看要怎樣做銜接，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剛剛議員有講到節能減碳，這個部分一向是我們市府的政策，我們在推動環保香爐，當然那個沒那麼簡單。另外，是有關於如果寺廟有廟會或有任何活動在進行時，我們也會去跟他們做一些宣導，譬如減少燒紙錢、少拿香或少點鞭炮，但是議員很清楚，因為議員也有一個寺廟，這個部分當然因為我們習俗的關係，所以不是那麼容易，但我們很盡力，具體的措施，第一個，我們今年要實施「一爐一香」或「一廟一爐」，這個是我們希望能夠有一個環保寺廟去推動。第二個，我們希望紙錢能夠減量。另外，就是我剛剛說的，我們希望能夠協助寺廟來設置環保金爐。此外，就是噪音的部分，還有燈泡，希望能夠使用節能燈泡，這些都是我們希望未來在對環保寺廟的推動部分，鼓勵寺廟朝這個方向去進行，這是具體的措施。第三個，剛才議員有說到鄰長的自強活動部分，這個部分我們最近也一直在討論，但是剛剛議員具體建議是希望有志工，這個部分可能會跟內政部規定，解釋部分是沒辦法去符合那個法規的規定，因為他們的要求是，如果鄰長沒有辦法參加時，是要由他的眷屬或其他親屬。在這個大帽子之下，我們只能夠從這一個規定裡面，希望能夠放寬目前的這個限制，所以現在我們正在檢討，希望能夠把鄰長自強活動資格做個放寬。但是，因為議員剛剛也有說到，好像是在桃園，他們也是以職務代理人身分，由里長去做個認證，這個目前是被起訴，所以這個我們會很謹慎小心的去應對。第四個部分，剛剛議員有提到寺廟補辦登記部分，過去高雄縣有很多寺廟登記，因為土地的問題，所以沒有辦法完成寺廟登記，目前有 576 間。這個部分我們也成立了「宗教事務諮詢小組」，我們希望能夠趕快來輔導寺廟，因為這個諮詢輔導小組很重要，是因為不是只有民政局，通常寺廟會有這個問題，最重要的是因為它有土地和其他一些法令規定，我們跟都發局、農業局跨局處來協助我們寺廟的這個問題，以上針對議員的問題，我一一提出回覆，謝謝。〔...。〕對。〔...。〕好。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主席、民政部門的市府團隊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1999」是一個成功的政策，很多人看到路不平或看到路燈壞了，其實第一個想到

的，就是打 1999；但是我以上說的都是公共事務議題。我們都知道現在自殺的人很多，當家庭出現了問題或感情出現問題，我們到底可不可以打 1999 來投訴？1999 到底有沒有諮商師或社工人員，可以幫助他們即時的救回他們一命？我要請教許主委，主委，我們有這樣的人才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黃議員對於 1999 的關心。我們 1999 的話務人員在他上機值機前的訓練，事實上都有社工相關的訓練，但是我在這邊必須要報告，其實 1999 的話務人員並不是專業的社工人員。

黃議員淑美：

不是真的社工人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所以我們遇到，你第一時間要不要去處理，就是遇到心情沮喪的，不管是家庭糾紛或他有輕生觀念，第一時間要不要去安撫和處理？這絕對要。但是我們的這個動作應該是穩定之後，我其實還是要趕快轉介給社會局相關的這些…。

黃議員淑美：

所以第一時間你們做什麼樣的動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基本上都會先安撫他們的…，如果遇到情緒比較有波動的，不管是比較沮喪或比較有躁情的部分，我們大概都會先安撫民衆的情緒。

黃議員淑美：

你們接過這樣的案子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有。

黃議員淑美：

有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

黃議員淑美：

第一時間你們就是安撫他，然後再轉介到社會局嗎？是不是這樣？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我們會主動通報。

黃議員淑美：

你們就是扮演及時可以救回他一命的角色，所以 1999 非常的重要。其實剛剛我講的都是私人的問題，自己的事其實往往不知道要投訴哪個單位，我現在講一個例子，大家聽後，告訴我，要找哪一個單位？那天有一個小孩告訴我，他到補習班繳了 6 萬多元要學電腦，結果他上了 2 堂課之後，他發現這個不符合他的期待，因為教得不好，所以他就不想學了，他就去請求退費，可是補習班跟他說，這是簽約的不可以退，因此他就很緊張，也不知道要去找誰。誰可以告訴我，他可以投訴哪個單位？秘書處來告訴我，像這種情形，他繳了 6 萬元卻只上過 2 節課，他想要求退費，業者卻不退還給他，這個要找哪一個單位？秘書處，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保官。

黃議員淑美：

找消保官，去哪裡去消保官？哪邊可以找到？哪裡找得到？沒人知道哪裡可以找到消保官，一般的民衆他不懂，可是他們知道喔，知道有消基會，消基會的名聲比市府裡面的消保官知名度還高，所以一般他們就找到了消基會。請你告訴我們，消基會和市府的消保官哪裡不一樣？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保官是對於消費者的保護。

黃議員淑美：

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基會當然也是類似，不過市府的消保官，我們應該要做個宣傳，讓人家知道電話是在哪裡，這個很重要，不是我們只有秘書處…。

黃議員淑美：

所以處長你也發現沒有人知道，對不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黃議員淑美：

一般想到的還是想到消基會。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個可以檢討。

黃議員淑美：

因為我們是在這個單位，所以我們知道有消保官的編制，可是消保官他

還是秘書處以下的一個科室，對不對？所以很少人會知道，其實在市政府裡面有消保官，所以一般人的想法，都直接打到消基會，當消基會處理得令人不滿意時，我們就投訴無門，他不知道要找誰？他不知道公部門有公信力的消保官在，第一、你們宣導不夠。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我們可以檢討。

黃議員淑美：

再來就是，在秘書處底下的一個科室其實層級都太低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應該是屬於府本部。

黃議員淑美：

你們有幾位消保官？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4 個。

黃議員淑美：

之前我有爭取過，因為很多事，民生問題其實都用到消保官，那時候才一位消保官是不夠的。所以現在已經有 4 位消保官，那消保官要什麼樣的資格？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要有法律專長，法律系畢業，然後有特別在消保官的部分訓練，觀念上的訓練。

黃議員淑美：

處長，其實我有查過，消保官要檢查官或者法官的資格，還有是在學校當副教授的，我看他的職等才九等嘛！你怎麼能請到這樣的人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沒錯。

黃議員淑美：

才九等嘛！你是要去哪裡請法官、檢察官來做消保官啦！不可能啦！所以我覺得這有些抵觸。所以你們是不是只要是讀法律系的你們就進用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雖然他是讀法律的，特別在這個部分的訓練也應該要三年以上。

黃議員淑美：

法律的訓練三年以上，基本上是這樣。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黃議員淑美：

處長你再告訴我，要怎麼找你們，我找消保官要打幾號？要哪裡找，你們躲在哪裡也沒人知道啊！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樣我們會檢討，這個號碼我們以後來做宣導。

黃議員淑美：

是要打幾號啊？這要宣導嘛！沒有人知道啊！你們躲在一個秘書處裡面，誰去找你們啊！來「1950」可以打，處長你自己也不知道「1950」可以找到你們，宣導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你知道消保官的號碼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找看看消保官。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跟黃議員做個補充說明，剛剛處長所講的我再做一些補充說明，其實有關消費者服務的項目，市政府宣導的是真的還滿普遍的，市政府設「1950」為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去年我們受理的案件有 3,963 件的申訴案，不光電話咨請就已經有 6,000 多件。

黃議員淑美：

好，主任你先請坐下，我現在還沒有要問你這些。來「1950」可以找到你們，我要先確認哪裡可找到你們，剛剛我說的那個例子，就可以打「1950」來向你們投訴，你剛說受理 3,900 多件，是以什麼樣的案子投訴最多？主任你來答覆。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我向議員、各位說明，以消費的案件它有分為商品類和服務類，如果說以服務類來講是電信居多。

黃議員淑美：

電信是怎樣，是沒繳費還是收費過高。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電信基本上來講，它有幾個類別，譬如手機買回去後發生瑕疵的問題，另外大部分是收費問題，可能帳單一來，他覺得他沒有打這麼多的電話，怎麼這麼多電話費。

黃議員淑美：

這個很多，他收到帳單他覺得他沒打這麼多啊！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另外可能涉及因收訊不良要解約，他又向他收違約金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好，以上說的，你有辦法解決嗎？你都如何解決。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在市政府是有消費者服務中心，消費者服務中心的這支電話是行政院設置的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只要打「1950」，意思就是一通就保護你，「1950」打進去就會到各縣市的消費者服務中心，其實我們爲了讓民衆方便，消費者服務中心就可以網路線上申訴了。

黃議員淑美：

不是啊！主任你有沒有替人家解決？他現在說的是他沒有打那麼多，卻是繳很多？他確實沒有打那麼多啊！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這個部分依消費者保護法 43 條的規定，第一階段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之後，我們會先給業者 15 天內首次處理，然後如果業者沒首次處理的話，在第二階段我們消保官會通知雙方來協商，這部分向議員報告，協商成功率還滿高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有辦法解決，那我剛講的電腦補習班這案可以退費嗎？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電腦補習班這部分我跟議員做報告，電腦補習班類似消費糾紛也滿多的。

黃議員淑美：

滿多的，對。

主席（鄭議員光峰）：

很多，但是我們有關補習班這部分，是第一階段是我們主管機關——教育局，教育局對這部分都很認真處理，如處理之後消費者仍不滿意，我們消保官會請雙方來協商，有關補習班的糾紛，我們處理上也幫消費者解決滿多案件的。

黃議員淑美：

我們服務處很多案件，都是跟消保官有關係，我也轉介很多件，包括剛講電腦補習班繳費、退費的問題；還有手機沒打那麼多，要繳這麼多的問題；還有就是房屋糾紛的也很多，我們也都轉介到消保官這裡，消保官也都處理得很好。在此我講一個例子，凶宅，買到凶宅，那天我們的局、處

有個公務員來向我投訴，他說好不容易活了五十幾歲，存了一筆錢，想買房子，結果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買到一間凶宅，左鄰右舍都告訴他，這間房子，有人跳樓往生，他嚇到了，哇！付了 70 萬，結果要求退費，對方不退，然後他上網看，登打「凶宅」，明明住址出來在什麼路是凶宅都沒錯，可是屋主硬不退費，他說你拿證明來給我看，要出證明，很多人告訴他，警察局就可以出證明，於是投訴到消保官，消保官發文給警察局，結果警察局不要出文，真的是法對法呢？我唸給大家聽，警察局回文告訴他，「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31 條，消費者保護團體為商品或者服務之調查檢驗時，得請求政府予以必要的協助。」這是消保官給警察局的要求他做必要的協助，裡面也寫著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也就是說消保官有告訴警察局沒有正當理由不能拒絕，但是警察局回文依行政程序法 19 條第 4 項，不能出這樣的證明，就是拒絕了，所以消保官 2 次發文都被拒絕，都說這種不能出文，但是所有的人在網站看到的寫法都是：如果你想知道是不是凶宅只要問警察局就知道了。可是警察局硬不出這樣的文，所以他這 70 萬都沒辦法退，我來請教法制局局長，局長這有沒有法源？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基本上凶宅會嚴重影響到市場交易價格和買方的意願，這在法院實務見解認為這是物質瑕疵，基本上他如果堅持不退 70 萬的訂金或第一期款，去訴訟…警察局可能，我不知道個資法的部分，因涉及財產、個人的隱私，恐怕警察局在這階段，警察局會有困難，但是到法院去的話，當法院來查詢時警察局不能拒絕。

黃議員淑美：

有，他們說你去告啊！法院發文會拖很久，我不是要請求賠償，我只是要你退錢，而且內政部有修法啊！建立不動產交易要透明化，為什麼不能開這證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黃議員淑美：

請問消保官你處理的情形是如何？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這個案件消費者 3 月 9 日申訴，我們承辦的消保官就定期 3 月 13 日就開協商，隔 4 天就開協商了。3 月 13 號那天我們第一次行文給警察局，因為

協商的結果，雙方達成一個協議，相對人就說你只要能證明這是凶宅，我就無條件解約退款，這部分我們承辦消保官行一個文給分局，因為轄區的警察分局是最了解這一塊的，我們就給三民第二分局，我們第一次給三民第二分局的資料只提供住址，三民分局說只有住址他沒辦法查，沒有辦法回覆。我們第二次再詳述，比如說 94 年曾經有發生什麼案件，就請他們跟我們做說明。這部分跟黃議員報告，其實行政程序法第 19 條：行政協助，今天是公部門給他的文，然後根據行政院訂的消費者保護官執行職務應注意事項第 14 點，這個相關機關也要提供相關的資料，這個部分是有規定的。所以這個部分在協商階段，有一個程序是調解，剛剛法制局局長也提到，在房屋瑕疵的部分，因為它是一個凶宅，實務上算是一個重大瑕疵，重大瑕疵就構成解約退款，如果說沒有到法院訴訟，我們還有一個程序調解可以申請。但是這部分我們一方面在對警察局的文追蹤，另外一方面也可以透過調解程序幫民衆解決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黃淑美議員，接下來請陳粹鑾議員質詢。

陳議員粹鑾：

民政部門局處長、服務團隊、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早。本席在第一次市政總質詢的時候，有針對要加強鳳山觀光資源的運用，讓我們鳳山成為高雄未來發展的重要基礎，所以本席在去年民政部門和市政總質詢的時候，都有把左營和鳳山新舊雙城這概念來提起，所以去年我們的萬年季讓兩個不同的行政區用同樣一個主題來結合，用歷史來銜接，他們有相同的歷史、文化、故事，可以吸引更多不同層面的百姓來了解、來欣賞。所以去年我們的萬年季就有加入鳳山地區。但是，縣市合併後對鳳山來說，可以說非常的陌生，雖然左營萬年季在左營那邊辦十幾年了，去年第一次把鳳山加進去，但是畢竟原高雄縣鳳山這邊還是很陌生啦！比較沒有歸屬感，因為本席去年有去參加萬年季的開幕跟一系列在鳳山舉辦的相關活動，本席也都有看到，本席也在去年跟局長反映，局長也說今年會改善。我相信去年我們曾局長也是第一次參加左營萬年季和鳳山相關的配合活動，相信有很多地方要檢討和改善。如何要強化鳳山地區的內容項目和品質，讓它更充實更多元化，我想民政局這邊要特別加強，請教曾局長，你簡單說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萬年季去年是鳳邑雙城會，我們除了在開幕的時候，在左營的舊城跟鳳山新城有一個現場的連線以外，我們是把整個迓火獅的活動延續到鳳山，鳳山也有唐詩擲筊的活動，另外在鳳山區公所也規劃了一系列屬於鳳山的活動，所以這個部分等於是從左營萬年季延伸到鳳山的概念。今年萬年季的部分希望還是能夠有雙城的概念，但是因為萬年季在左營已經非常有歷史，去年已經是第十一年了，所以萬年季這個品牌對左營來說它已經是一個讓人家印象深刻的品牌，至於鳳山，因為它是新城，雖然我們去年辦了鳳山這個鳳邑雙城會，但是對鳳山來說萬年季沒有像左營那麼深刻，所以我們是很期待今年萬年季的辦理，鳳山一樣還是會納進來，但是辦理的方式我們希望有結合鳳山自己的特色，而不是只有延續左營萬年季的部分，所以我們希望能夠透過區公所、透過地方，包括很多的寺廟，希望能夠自發性的找出屬於鳳山的特色。

陳議員粹燮：

本席是說高雄雙城季要來進化萬年季，要來提升萬年季的內容更充實多元化，讓鳳山、左營透過歷史和故事的延續緊密結合，觀光資源和活動更充實多元化，這樣可以均衡照顧原縣市的區域，也可以讓民衆對自己所居住的地方，更加了解文化和歷史。另外要跟曾局長探討管理的部分，最近油價上漲，民政局是除了警察局以外，相信民政局的公務車輛名列第一名，除了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還有各里的里幹事公務車等等，所以我們的公務車車輛可以說是名列第一名啦！現在油價上漲，我們的公務車應該來重視節能省油，針對節能減碳這部分我們要怎樣來貫徹這要求，請曾局長簡單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油價上漲對我們來講是一個壓力，因為我們現在 38 區範圍實在是滿大的，但是我們也有一些節能的措施，包括我們的同仁，大家都用一個共乘的概念，如果公務車到那裡辦活動，我們都是共乘，這是第一個。另外一個部分我們也有公車的接駁，比如說我們要從鳳山到四維兩個行政中心，我們都會用公車接駁的方式，就是我們的公務人員，我們同仁都是搭著公車往返兩個行政中心，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再思考看還有沒有更好的節能方式。

陳議員粹燮：

曾局長，本席是認為我們民政局的公務車輛，你知不知道多少？機車多少？還有其他等等？民政局長你知不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指里幹事的機車嗎？我們區公所的公務機車總數是有 418 台，既有的是 407 台。

陳議員粹燮：

你知道很好，本席要討論的是，像以前台北縣政府，就是現在新北市，他就是使用電動機車做他一般公務使用，像我們郵政總局他們也使用電動機車來做郵務士的公務車，所以如果我們的電動機車它的動力夠，還是充電方便的話，評估它的效率不錯，其實也可以使用電動機車來做他的公務嘛！本席了解外勤的里幹事他的公務機車好像 115 輛，橋頭的電動機車是 6 部，茄苳區公所有 5 部，所以外勤里幹事有 115 台機車，但電動機車只有 11 台而已。本席是說政府應該帶頭節能減碳，以達到政府宣導，不是光說不做。所以如果我們評估了電動機車的效率不錯，是不是可以考慮使用電動機車當做民政局相關的公務使用，以降低開銷。因為我們的車輛特別多，如果這邊省一點那邊省一點，是不是就能省下能源開銷，經費支出就可以少很多。曾局長，你的看法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環保節能減碳也是市府政策，我們會檢討區公所使用的公務機車，我們會來看是不是已經到了汰換年限，如果有的話當然會優先討論。但是當然也要兼顧到很多配套，包含便利性，因為電動…。

陳議員粹燮：

對啊，剛才本席有說如果動力夠、充電方便的話，是不是可以考慮來節省能源，達到節能減碳。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要有相關配套，這個我們可以做。

陳議員粹燮：

政府一定要帶頭以身作則，是不是？另外請問秘書處黃處長，針對我剛才問曾局長，節能減碳的要求，秘書處要怎麼做到節能減碳呢？因為秘書處是負責車輛派遣管理，公務車輛的負擔要怎麼擰節，我想應該也是你們負責的，所以針對我剛才問曾局長的問題，我想知道秘書處要如何做到節能減碳，以達到要求，請你簡單講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秘書處有關公務車部分，我想現在油錢也漲了，所以我會交代職工科做具體的研究，不過我們本來就有在執行，就是說如果車要派出去，像剛才

民政局長也有說到一個基本概念，就是我們可以共乘，不要一個人坐一輛車去一個地方。

陳議員粹燮：

對啊，黃處長，你剛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所以如果要派車出去，是不是要了解整個狀況，譬如說有很多人出去，是不是可以多人共乘一台車，不要單獨一台車出去的狀況發生，這樣多少可以節能，這我們能做到。

陳議員粹燮：

黃處長，你剛剛講到共乘制度，本席認為秘書處或相關單位應該倡導共乘制度。因為有其他縣市已經開始實施，目前有共乘制度的縣市有新竹縣、嘉義縣、新北市、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有組成共乘網。新竹縣政府的共乘做法在 powerpoint 這裡有，嘉義縣政府也提出共乘計畫，這上面都有寫。所以共乘制度不是首創，其他縣市已經很普遍使用了，台北、新北市、基隆、宜蘭、桃園等等都有共乘網。所以本席主張就是我們要怎麼節能減碳，盡量節省經費支出，我們要推廣共乘制度。秘書處黃處長，我們是不是應該來做個政策，使共乘制度能成立，然後宣導共乘，我相信可以減少公務人員負擔，還有公務人員、管理單位及民衆都能達到三贏局面。你的看法呢？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實共乘我們一直都有實施，我想說包括共乘、共派都放在一起，也包括定期保養。就是說車子有定期保養的話，對節能來說也是個好辦法，特別是當我們面臨這種問題，我想我們的職工科可以再來研究是不是有更好的節能方式，剛才陳議員所提的我們都能參考，其實很多我們已經都在實施在做了。

陳議員粹燮：

黃處長，本席認為政府一定要帶頭節能減碳，因為公務車支出要如何節省，我們應該要集思廣益，多想點好方法，好的我們要實施對不對，其他縣、市做的不錯，如果可以的話建立共乘制度來推廣，達到三贏局面，你請坐。另外想請教人事處城處長，針對人事處的負責管理，這可行嗎？好推動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陳議員粹燮：

城處長，請你等一下再一併回答，另外黃處長，等結束時再請你回答。處長，鳳山行政中心在縣、市合併後業務也增加，單位也多了。鳳山行政中心對原高雄縣這邊的民衆洽公也比較方便，但是辦公廳都已經老舊，議員們也同意整修，所以對整修的建材，本席想建議考慮綠能環保建材，另外上下班人員的安排，我希望黃處長特別做好。因為整修時的人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鳳山行政中心現在是老舊要拆掉重建，另外就是希望能有更多局處能服務鳳山地區民衆，現在秘書處已經將此案委託工務局新工處規劃、建造，我相信秘書處將來大概也是一個趨勢，就是朝議員所說的綠建築來做，會把節能減碳的概念融入規劃中，這點感謝陳議員的指教。

主席（鄭議員光峰）：

共乘的部分也請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來研究，因為現在是總質詢，所有首長有的從四維路過來，我們也有共乘制度，我們有請公車，有的人不開自己的車就是搭公車一起來的，這就是共乘。其實市府長久以來就是朝節能減碳的方向處理，我們可以再研究更具體方式，讓各機關都可以參考使用。

主席（鄭議員光峰）：

陳議員時間到了，是不是私下再跟處長建議好不好？處長，請你最後來回答一下。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相當認同陳議員的看法，你有提到嘉義市政府人事單位有做一個平台，安排公務人員不管是上下班或外出都能利用共乘制度，我想我們會來了解嘉義縣到底是怎麼處理的。除此之外，你剛才也提供了其他縣市政府的做法，我會一併處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陳議員對環保節能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鄭議員光峰）：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今天早上我們登記第九位的是周玲玟議員，我們今天早上會議時間，就到周玲玟議員發言結束為止。

接下來質詢的議員是張漢忠議員，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鄭光峰議員、民政小組的各局長及科長以及我們的議員同仁，還有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大家好。首先我要麻煩民政局長，第一點我要說的是梓官第二公墓，據我了解，我們翁瑞珠議員已經有提出這個案子，跟民政局提過這個案子，我也非常清楚，但是我要跟民政局長說一下梓官第二公墓的一些歷史背景，我提供給民政局長做一些參考。因為當初梓官有第一公墓在我弟弟擔任鄉長的任期內，已經將梓官第一公墓有四個公墓，已經遷出到納骨塔，在梓平公園那個地方就是我們的第一公墓，但是在幾年前，把公墓遷葬後，造就了地方的繁榮，讓地方左右鄰居非常的高興，甚至我也要這裡提供給大家參考就是，今天為什麼我會提起梓官第二公墓，因為在民國 55 年的時候，我跟我的堂兄弟在那裡放牛，都在這個公墓這邊放牛，但是在放牛的時候把手摔傷了，當時也治療了近半年才醫好，後來我才來到鳳山修理摩托車。

在這裡我要跟民政局長建議是不是將第二公墓，我看你的工作報告中，有很多公墓都有計畫要如何遷葬的計畫，我在這裡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在這方面加快腳步，把公墓做一個非常好的規劃，把它遷移，遷移後相信這個公墓的面積也很龐大，有非常大的面積，這個面積是不是可以再造恢復利用，把這個地方市場土地的價值再造，關於這個第二公墓，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因為時間有限，請你簡單跟我做個解釋這個公墓目前規劃到什麼程度？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張議員對公墓遷葬的關心。我們現在梓官的第二公墓是 0.86 公頃，它所有的面積我們現在會進行查估，它上面有多少座墳墓，我手上還沒有資料，但是我想各位議員都非常關心我們公墓的遷葬，希望讓我們的公墓變成公園，讓它整個變漂亮，這是我們的政策，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先做一個會勘，看它有多少座，我們會先去做查估，我們會編查估的經費，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評估，就是說它的面積以及它目前現有的地上墳墓數量有多少，我們會再來做一個期程的規劃。

張議員漢忠：

好。第二點，這點可能沒有做到，我在這裡要提供我們民政局長，這次民政局有提一個墊付案，應該是我們鳳山中山公園，就是鳳山國泰路和王生明路的那個中山公園，有一個區公所提報來的墊付案，這個墊付案中央補助 400 萬，我們市政府配合 267 萬，總共是 667 萬，但是它包括我們新

莊籃球修建案，但是我看鳳山中山公園是羽球的興建，因為我相信這個羽球館的興建跟我們民政局是沒有關係的，但是我是覺得奇怪為什麼民政局會拿這個墊付款來做羽球館興建。我也麻煩局長，大家都知道我是從小就打羽球打到目前，因為手受傷沒有再打，當然我對羽球非常了解，我要舉一個例子提供給我們局長，就是在幾年前我們的興翔羽球場，林岱樺立委為我們爭取到了一筆好幾百萬的體委會補助，轉給我們鳳山市公所興建，但是興建後很多人看了覺得也不像羽毛球館，也不像我們一般做運動的，羽毛球館建起來後，也沒有遮蔽，只有一個屋頂，這樣叫做羽球館。我才在這裡想說，既然我們有這個計畫，目前中山公園剛好有一座籃球場，我也看見我們要興建羽球館，如果我們有這筆經費，我們的相關單位，我想我們的羽球館應該是體育處來施工計畫的，當然是不是這筆經費在建造當中，這座羽球館要怎麼設計，我們是不是要用心來了解羽球館設計出來有沒有像羽球館，請局長簡單做個解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中山運動公園現在是由我們的區公所，我想現在應該還是我們區公所在管理，所以這個墊付款案為什麼由民政局提出，最主要是因為我們區公所在管理這個公園，所以他有這樣的一個計畫，這個計畫當然中央有 400 萬，我們市府是配合 267 萬，所以提墊付款，當時在審這個墊付款的時候，謝謝各位議員的支持。未來在規劃的部分我們也會特別去注意，因為他提墊付款的時候我還沒有看到細部的計畫，未來這個細部的規劃部分我們會特別去注意，對於羽球館的興建和籃球場的修建，我們會去看他提出來的計畫內容。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主要是要跟你介紹羽球，興建是要做幾個球場，包括看台要怎麼設計，這個真的都要納入考量，因為羽球館裡面只有一個地方，把球場都畫得很接近，人家連走路都沒有辦法走，所以這一點麻煩局長能重視並注意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的細部計畫還沒有看到，幾個球場要怎麼規劃還不知道。

張議員漢忠：

看面積多大，要規劃幾個球場，還有在那裡打球的選手，要休閒、要有一些活動的空間，也是要考慮。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這我們來注意。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

張議員漢忠：

我們的研考會，這個應該是你們研考會做的民意調查，這個民意調查當中，我在這裡要請教我們研考會的主委，因為我們的市長施政滿意度的民意調查，我們在這裡從圖上可以看得出來，目前你們展現出來的，目前得到滿意度是百分之幾，但是我要在這裡提到，我們的主委，你們現在有看到最後面的 0.1% 的部分，有二、三個部分，一個部分就是重建、包括農民、農產品、漁業，是不是研考會主委這邊…，我相信我們陳菊的市府團隊，大家都非常的用心，包括重建及對農民、漁民的照顧，我想這方面是不是因為我們的推銷不夠、推廣不夠，讓百姓不了解我們的重建到底做到什麼程度？是不是市府、市長團隊對農產品、漁民、農民的宣傳做得不理想，所以今天才會看到 0.1%，我在這裡要請教研考會的主委，針對這個地方，簡單做一個解釋。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張議員對民調的分析這麼深入，這個觀點應該是要提醒市府團隊要注意的地方，關於這個部分，我先分成二部分跟張議員解釋，第一、因為這個分析的部分是開放體，只是問市民你是哪一部分滿意？所以沒有經過任何提示，就是他自己回答出來的，這顯示第一個，就是對重建及農漁民的部分，可能民衆印象比較不深刻，這是確實的。第二部分就是民衆回答的，他表示出來的意見，基本上跟他有直接的關係，所以比較有印象，可能民調的結構是都會區的選民比較多，就像 88 水災至今也二年多了，有些人的記憶中就慢慢遺忘了，但是我覺得原因可能有這二部分，但是張議員說的，不管是跟他們的關係，或是對農民及整個重建區的宣傳，我們到底做了什麼事及宣傳？我想這部分，我們確實需要進一步來加強。

張議員漢忠：

是不是應該要加強？我非常肯定我們市府團隊對整個大高雄的付出，但是我認為在這一部分是不是宣導不夠，沒有讓老百姓了解我們做了什麼樣

的工作，造成今天的…，我看了也覺得奇怪，我們做得這麼好，市長對農產品的推銷、對農漁民的照顧應該相當的深入，但為什麼百姓沒有認同？請主委在這方面多加用心。

漢忠在這裡要藉這個機會來請教我們的秘書處黃處長，縣市合併之後，汽車保養廠的老闆都經常跑來跟我抱怨，在這當中，我有親自去了解過去的市政府及縣政府在維修汽車的方式不同。第一點，我提供給處長做參考，目前我們的車輛維修有分廠牌，有三區在保養，三民區、苓雅區還有某一區，我不是很清楚，但是為什麼會產生這種狀況，根據我的了解，其中有一台車的年份比較舊，到另外一個保養廠保養修理，可能一直都沒有修好，但是一直申請維修費，後來我們才改變這個政策。我覺得我們不一定要指定哪一個保養廠，只要在附近地區、功夫又好、能夠幫我們維修的，我們就不要限制，我在這裡拜託處長，針對這方面去了解一下，是不是讓那些抱怨的保養廠家，都能有機會替我們的公務車做服務，請處長簡單做一個解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縣市合併之後，其實鳳山地區並沒有規定一定要在哪裡保養、維修，就是以四維行政中心附近的保養廠都可以，並沒有規定，但是因為市府裡面的車子，有特定的廠牌，譬如：TOYOTA 有它的保養廠及服務中心，所以就在那裏保養，差不多都是類似這樣，如果那台車年份已久，有的都超過十年或幾十年了，如果在鳳山，就在鳳山地區保養，四維的就在四維附近地區的保養廠保養，我們並沒有規定哪一間可以、哪一間不可以，我們並沒有這樣做，所以你剛才提出的狀況，如果有特別的情形，你讓我知道，我再去了解，這樣好不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張漢忠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信瑜議員質詢。

陳議員信瑜：

主席、所有市府的官員、市民朋友，大家平安，我是陳信瑜。首先，我先請教民政局的局長，縣市合併之後，原來的高雄縣所升格的區公所，現在都出現一些問題，我相信那個問題也不是他們願意這樣做，但是我現在手上有一些資料，本來不是他們的責任，可是變成他們要把它推卸掉的事情，我不大能夠贊同這樣的事情，為什麼這樣講？因為現在是政府在「拗」民間，現在所有區公所，我現在手上就有二個個案，都是區公所去「拗」人家的工程費，到現在我就有接到一個陳情，高達 300 萬的工程款到現在連一毛錢都沒有拿到，那個是在大寮區公所。接下來還有一件，這個人很

緊張，我也沒有叫他進來質詢，他就緊張得要命，還去找議員同仁來跟我說，如果他那麼緊張我就請他進來，我要幫他們爭取、凸顯問題，他緊張成這樣，待會我就對他的案子好好地講清楚，我本來只想點一下而已，既然他那麼緊張我就說清楚一點。

林園鄉，但是這個區長可能搞不清楚狀況，因為是在他的手上，李柏雄主任秘書、還有胡課長開的會，這裡有一份會議紀錄，我剛才先給你了，在 99 年及 100 年的時候，他們都有跟他開過協調會，你看一下倒數的第二張，胡課長說，這是會議紀錄寫的，寫成這樣也真離譜，居然有人這麼自暴其短，應該以實際完成的階段，並依據契約工作進度分期計算，就是要分期付款，即以設計預算金額打折，這句話就是在「拗」別人，你的契約簽多少就是給多少嘛！會議紀錄裡面還要「拗」，叫別人打折，今天任何的民意代表，遇到人民來陳情這件事情，我相信沒有人敢說不，也沒有人敢說不對，今天如果韓議員知道，因為後續這些事情都不是韓議員任內的事情，當初韓議員集合了非常多的地方村長，及地方重要的人士，去體委會奔走了 1,500 萬，爲了要蓋運動公園，這算是他任內很大的政績，在一個公園裡面可以蓋成一個運動公園，而且是 1,500 萬的規模，這算是一件大事情，可是無奈啊！縣市合併之後，韓議員也當選議員，這當然就不是他任內的事了，但是現在區公所區長要出來擦屁股，不能工程費不給人家啊！好，你是 150 萬，他是 1,500 萬的工程費，所以一成的規劃設計費，要 150 萬。他在合約中完成了第一期，還叫人家進行到第二期，連第一期的工程款都沒有給，現在還施工到第二期，已經到了設計階段，細部設計的階段了。他已經到了第二期，那個是在前面的第二頁，下面有一個編號 4 的部分。所以這個案件，拗到最後跟人家用喊價的，喊價 45 萬要賠償給人家，現在 45 萬在哪裡，都還在天上飛，不知道在哪裡，他只有一句話說，我沒有錢。這裡有一個也是你們合約裡面的，當政策有改變的時候，沒有錯，契約如果因政策改變，乙方依契約繼續履行，反而不符合公共利益者，甲方得報請上級機關核准，終止或解除部分的或全部的契約，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我們當然可以依據合約的精神，因為政策變換了，體委會臨時把這筆錢抽走。我相信林園區所有的區民，應該是要集結坐遊覽車去抗議才對，因為當時的韓賜村鄉長去爭取這筆 1,500 萬的運動公園，這是好意。但是因為發包期只有三個月太短，又剛好碰上他當選議員，這個本來應該是喜事，但是後來卻變成是一個經費預算的糾紛案。再來我講大寮這一件，大寮現在積欠了 300 多萬，我說沒辦法，因為區長跟我說沒辦法，這個民政局預算也沒有給我們，我們區裡面沒有辦法有 300 多萬，我說那

怎麼辦？就動用我們建議權的經費給他，我才 1,200 萬的建議權，要拿 300 萬出來幫他墊，這個案子也簽到局裡面，也報請主計處要去核准。我們這是做選民服務的，局長，你知道這些事情嗎？我相信不是只有這兩個區，應該其他的區也有普遍存在這些隱性的問題。但是也不能讓區自己去承擔這些事情，事實上他們也沒有錢，確實是這樣。連 45 萬都拿不出來，這個林園區真的窮成這樣嗎？這他自己講的，150 萬的規劃設計費沒有給人家沒關係，竟然和人家喊價，用 45 萬和人家談，我們民意代表後面也有民意壓力，人民來跟我陳情時，我怎麼對他交代。局長你要不要來替這些區長說說話，那個區長如果很緊張，叫他進來講清楚給你聽，反正局長搞不清楚，就讓那個區長進來沒關係，他很喜歡進來，他叫韓議員說讓我不要讓他進來，我說不然他進來好啊！我又不不要他進來，我叫他進來做什麼，我也不能問你什麼。我是要請局長幫你解決問題，結果他很緊張，去叫他進來，讓他坐那裡看，不然他覺得很無聊，叫他進來陪你好了。局長，你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林園區長要不要進來？

陳議員信瑜：

看他想不想進來旁聽，他如果覺得要進來陪局長，就讓他進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進來好了，聽一下局長怎麼回答，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首先針對林園區這個案子，的確我們區長很認真，所以他很緊張，我想這情有可原。但是我想這個要嚴肅面對，因為這個都有簽合約，剛剛議員也說得非常清楚。在合約裡面，如果我們因為政策變更，有上級機關核准了，而且是終止解除部分或全部契約的部分，那要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當然後來林園區公所跟建築師事務所所有協調，至於協調到最後的金額是多少，我想這是雙方必須要合意，合意之後的金額，我想區公所應該要全部去支付。

陳議員信瑜：

可是區公所跟我們講沒錢啊！因為後來的 45 萬就是他們雙方合意的結果。45 萬他其實也付不出來，區長，我這樣有罵你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 45 萬我會跟區公所商議，因為剛剛我跟區長討論這個 45 萬，應該是可以找到這個錢，那我們就來支付積欠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事實上乙方也知道很無可奈何，因為馬大總統就一句話說要合併，就搞得他們很可憐，也已經很無奈了，我相信區長也很無奈。可是我覺得能夠在最基礎、基本的情況下，不要把人家拗到底，這個是還有 45 萬可拿。大寮那一件是一毛錢都沒有，300 多萬，如果是一個中小企業，300 萬三年沒得領，這間公司如果是不穩的早就倒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是不是能請教議員，因為你說的是大寮，但是我手上的資料是柳橋的改建工程。

陳議員信瑜：

噢！那又多了一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大寮的部分跟岡山的部分，這個部分我都會去了解，因為這個案子，之前我的確都不是很清楚。我想針對個案的部分，我們每一個區公所，已經有個案的部分，我們來想辦法，看是用什麼經費來支應。另外就是我們區公所如果有類似像這樣工程的狀況，我也會跟我們的區長做一個了解。是不是他們手上都有遇到，過去因為合併，然後來不及，或是因為政策變更，有一些工程必須要停止，有對承包的廠商產生損害的案子，我們做一個通盤的了解。

陳議員信瑜：

我發現是有人把我質詢的內容讓你知道嗎？不然我接下來要求，請你清查所有區公所積欠民間的款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這個部分沒有人讓我知道，那我們有默契。

陳議員信瑜：

我們真的是很有默契。我覺得大部分問題是出在高雄縣，現在升格的區公所，所以可能那個部分要特別的注意，請你做一次清查。也希望你在一個月內，給我們書面的資料，讓我們知道目前大約欠多少，未來局裡面你怎麼研議來解決這個問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一起來想辦法。

陳議員信瑜：

好。第二個問題，現在全台灣台南市跟新北市的戶政，他們有用彈性上班，是星期六的上午彈性上班。能不能給一個建議，高雄市其實也可以來

體恤一下人民。我們來看一下，高雄市一個月當中，他遷出跟遷入的人口數，大概都有 2 萬人的人次。這是我們最近有很多的選民都是這樣，他也許從台南要遷回來高雄，他去問到台南是有彈性上班的，他星期六一大早跑去台南要去辦，但是也因為高雄市星期六沒有上班，所以他的電腦也沒有辦法連線即時辦好，等於他也白跑了一趟台南。沒有錯，現在全台灣只有這兩個縣市，看起來比較友善，我相信高雄市也可以，而且高雄市可以做得更友善、更人性化。所以如果有可能的話，是不是把彈性上班的時間，再做一點縮短、調整，然後調到星期六上午開放一下。我相信我們可以在一般的週間，縮短上班時數，把上班時數調整到星期六。

第二個部分，我要再跟研考會來討論，我上次沒有質詢你，這一次跟你請教一下，今年辦理研考會工作的重點，可能會對人口變化的趨勢做一個研究。高雄市少子化的問題應該是全台之冠，因為現在人口是呈現負成長的情況，高齡化及高離婚率的情況。我有一個數字的調查，高雄市 15 歲以上未婚的比率其實算正常，在五都裡面算第三名；但是在 15 歲以上結婚有偶率，他其實是五都當中最底的。再來看一下五都當中離婚率是最高的，為什麼高雄市會呈現這麼高的離婚率。我知道還有許多的議員同仁都在關心，為什麼高雄市有高離婚率，但是是低有偶率，而且低有偶，這個有偶有可能不是第一次結婚，是好幾次結婚的有偶率，所以還要扣掉這個。是不是請研考會就這個部分，應該好好的去做通盤考量。為什麼高雄市的市民負成長？只是出生的負成長，還是整個人口比例的負成長？再來，為什麼高雄市民不太想要結婚？離婚率那麼高？這個也會影響生小孩的問題，就像周玲玟為什麼不敢生小孩，除了怕身材變形以外，所以這個是我要跟研考會探討的這個問題。

再來，第二個問題是離婚率那麼高，也就表示我們的婚姻教育是沒有落實的，但是婚姻教育要落實其實是有窗口可以做的，因為我們已經有法了，家庭教育法裡面，我們是有法源的，家庭教育法第 14 條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針對適婚男女及未成年的懷孕婦女，提供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所以如果在每一個懷孕的婦女他要去做產檢的時候，他產檢都一定要去，那我們就可以分時數，要讓他在衛生機關、在醫院裡面就可以去實施婚姻或家庭教育，我們可不可以請研考會綜合來研究這個問題？從民政部門下手，從他要去登記結婚之前，我們就用獎勵的措施，我跟局長提過請你用獎勵的措施去鼓勵要結婚的這些男女，不要一結婚完，愛他愛到離婚那一天，請他愛到他死的那一天，我覺得愛到離婚的那一天跟愛到他死的那一天是不一樣的，一樣喔？因為婚姻就是愛情的墳墓嗎？

不是這樣子說的喔，我請研考會可以綜合去研討這個問題，然後從民政局的結婚面切入、從懷孕的醫療院所產檢的時候切入、從家庭教育或者是學校教育去切入這個婚姻教育，我想這個就會更完整。像我自己就是參加社會活動的，我們要結婚之前一定要先去上 6 個小時的婚姻教育，而且是一次上完不能分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先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市政的問題千頭萬緒，但是人口這個老年化、少子化，整個人口的質跟量其實是所有問題裡面，我自己認為高雄在面對未來二、三十年內最嚴峻的一個問題，市府慢慢也有經過一些討論，我們也希望就如同剛剛所看到我們的有偶率跟離婚率，當然還包含出生率，甚至是社會移動率等等的這些東西，都應該被嚴肅的去分析背後的原因，所以我們今年會把人口移動這件事情當作很重要的一個課題來研究，我們一般都會去想到說他可能會有社會的壓力、會有經濟的壓力，甚至包含會有心理的一些壓力，這些部分我們希望透過一個比較完整的分析之後，提供給我們市府的團隊去做一些真的有效的一個因應策略，不然這一個人口的質跟量再這樣演化下去，我想的確會是高雄市最大的一個問題，我們會好好來因應這個部分。〔…。〕這個我想我們會來進行討論，看看是不是民政局這邊或者是跟衛生局這邊來合作？是不是有這樣的一個可能？〔…。〕我們會來進行討論。其實我們有一個…，因為這些任務小組有時候不是那麼正式，李副市長永得常常召開這個人口政策上面一些討論的會議。〔…。〕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先延續剛剛關於家庭教育的部分，因為上一次議員的確有質詢，我們也有去研究，就是我們的集團結婚，我們先小範圍的，集團結婚去年有 168 對，我們在結婚以前做了 4 個小時的婚姻經營的課程，這個部分是由我們業務單位去找了婚姻專家以及法律方面的專家來講授這個課程 4 個小時。〔…。〕我們全部都要來上，168 對，就是乘以 2，我們全部都要來。至於戶所的這個部分，是不是他來辦結婚登記，因為結婚登記就已經結婚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再來看看有什麼獎勵的措施，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先做。

另外就是關於彈班的部分，現在就是像剛剛議員所說的，我們現在一到

五都有中午跟下班以後晚上的彈班，這個部分我們是擴大服務，至於星期六的部分，我們是有預約結婚登記的部分，我們有受理，誠如議員所說的，就是剛剛有提到台南市跟新北市他們已經有星期六，所以即使是只有這兩個市，我們全國戶政的資料還是沒有辦法完整的連線，不過我們可以來研究，就是說我們來看看調整同仁的上班時間，我們來研究看看是不是比較接近市中心、人口比較多的地方，我們先來實施星期六有沒有可能做彈班的部分。〔…〕好，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康議員裕成質詢。

康議員裕成：

主席，我跟周玲玟議員共用時間，爲了讓大家提早下班，我們就共用時間，可能把時間縮短，這樣好不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

康議員裕成：

我知道我們研考會針對高雄市的一些公共工程做相關的監督工作，也是鼓勵很多的市民朋友共同來監督，我想請問一下，這樣的制度之下，高雄市尤其是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全民監督，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用唸的比較快，等一下你再一併回答。我們去年就是 100 年的部分，全民督工總共通報件數大概是 230 件，其中以水利局受通報的件數最多，養工處居次；另外工程排名的部分，就是哪一個工程被人民認爲說有問題、不滿意的，以九如路的用戶接管就是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的工程，大家認爲相當的不滿意，這是第一名。

那麼受通報最主要的意義是我們要能夠急速的、儘速的做改善，讓人民不要覺得不滿意，在過程中不要讓人民不方便，所以通報之後，他處理的效率跟時效是我們最關心的，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報告一下？針對你們統計之後有三個局處他的時效已經超過我們規定的時效，譬如說我們規定需要在 12 天內來改善，但是卻有三個局處的時間超過 12 天，譬如說地政局，他的處理時效是 20.8 天；第二名是新工處，他處理的時效是 16.5 天；養工處處理的時效是 12.7 天，這三個局處處理的時效都比規定的時效還要長、還要久，那你針對這三個局處，市府研考會的立場有沒有任何的建議事項？或者是有任何的因應作爲？這個部分，請你等下一併的回答。

另外你是不是可以報告一下，在工程的部分，哪一種缺失是人民認爲比較不滿意的？通報的次數是比較高的，是哪些？請你簡單的回答我剛剛的

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主席，謝謝…。

康議員裕成：

不要講前言，趕快講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那三個局處都是比較大的工程，其實可以看到地政局，然後新工處以及養工處這都算是比較大的工程單位，反而是件數最多的水利局會有很多用戶接管，他的時效會比較快，這個部分我跟康議員報告，這 230 件全民督工的案件，每一件的公文我都自己看。

康議員裕成：

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當然我們處理時效上面會有一定的規定，尤其是對於逾期的或者是品質不好的部分，我們都會加強去稽催，甚至很多時候都是直接跟局長講，這幾個工程要注意。至於在類型上來講，尤其像水工處的…。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的因應作為只是跟局長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當然會按照程序去通報跟稽催，這些逾期的部分我會特別重視，會請局長特別注意這個工程，在全民督工當民衆有意見的時候，請他特別去處理。為什麼要特別重視？這個部分是針對再建工程，而不是已經完工，因為再建工程它工程單位還在，其實它最有機會。

康議員裕成：

就是施工中的工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包商還在，它是最有可能即時應該要被改進的，所以我們對這個部分特別重視。

至於主要缺失的類型，我認為有二十大類，第一、回填不實。也不能說不實啦！它有可能是方法和材料上面的問題，就是沒有確實回填，造成用路不平，尤其是人孔蓋周遭，這個類型最常見。第二、大概就是工地管理的部分，一方面是器材凌亂或者交通安全的維護，交雜的措施沒有做好，這

個都會對民衆造成干擾，我想最常見的就是這二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請針對以上缺失確實來改善，因為我家門口就在做污水下水道的工程，模板已經不用了還丟在那裡，三角錐不用了還放在那裡，到處都是鐵絲，很怕輪胎被刺破，這個部分要加油，也是在你們的缺失裡頭，好，謝謝。

周議員玲奴：

接下來時間我要請教民政局局長和相關同仁，民政局掌管市民生老病死的相關業務，相信大家應該都有拈香的經驗，送往迎來是我們人生裡面常常會遇到的一些過程。在座局處首長或公務機關的同事們，在你們的經驗裏，大家都有拈過香，大家也都去過靈堂，我今天跟大家聊聊輓聯這件事情。你去拈香的過程，輓聯就掛在二邊，有一些擅長交際或是現在整個台灣的傳統文化，就是在告別式裡面，下一代希望能夠讓去世的長輩或親屬，給他一個感覺讓人家悼念的，覺得他這一生的功過是被認可的。現在這個輓聯變成是一個儀式，輓聯早期是爲了親人哀悼死者所做的對聯，現在變成大家來看看這個人的交際情形，很自然的，大家都會要輓聯。民意代表、市政府官員，我們都是輓聯大戶，大家有經驗，那個輓聯一路進來，有的整個靈堂都掛滿了，甚至要掛到外面去，有時根本連位置都沒有。所以現在很多商家或禮儀公司就折起來，捲到剩下一個名字，讓所有的人一路可以看到市長、立委、市議員，還有局長等等一路排過來。

我今天要跟大家討論的是，能不能有一個辦法？我們來試辦，在現在這麼進步的時候，我們可以開始來討論電子輓聯的可行性，其實電子輓聯有幾個優點，節能減碳、簡單清楚、生平介紹、減少開銷和垃圾減量，我一一跟大家報告。第一、簡單清楚，你透過一個銀幕，因爲場地空間有限，你透過銀幕，最近大家應該有感覺，很多人在講無聊或者定點廣告就是這樣，你在等待的時間，一個銀幕是最能吸引大家眼光注目的。所以你有一個定點的銀幕，不管是家祭或公祭，所有現場來賓都可以透過這個銀幕很清楚，一目了然，在播放的過程看到誰有這個輓聯。第二、生平介紹，當有了這個銀幕以後，相信大家也有參加過基督教，其實基督教和佛教都有輓聯這個儀式，最近幾年基督教的教堂都流行用電腦銀幕，他直接在電腦銀幕上，在公祭前面的等待過程就播放往生者的生平略事；有時候你又可以減少印一本厚厚的生平紀略，這個對節能減碳很有幫助。第三、減少開銷，我純粹用 66 位高雄市議員來講，我們每一年大家至少要送出 2,000 副的輓聯，印製的成本大約 5 萬元，如果你用助理送，就是油資，如果你用寄的，至少要 40 元的郵票，寄掛號到府，請他簽收。所以高雄市議員光

是在輓聯的部分，每一年我們要花費 330 萬；立法委員平均要 8 到 10 萬，高雄市有 9 個立委，一年大概要花 90 萬。市長更不用提，我打聽下來，市長一年要送 7,500 副，市長一年要花 20 萬的輓聯費用。至於各位局處首長，我相信你們絕對在我們之上，在市長之下，這個開銷可以把它減起來。最重要的，垃圾減量，內政部有統計，如果全國各地一律實施電子輓聯，每一年全台灣可以減少 4,374 公噸的垃圾，你看這個數字多嚇人。

剛才講的是垃圾，這個是碳量，如果我們全國都推行電子輓聯，每一年可以減少 105 公噸的碳排放量。你想想我們每次去參加告別式，一個早上幾場下來，那些全部送到火化場去輪流燒，那個出來的廢氣是很嚇人的。所以今天要和民政局長及殯葬處長討論看看，大家最近都有印象就是，新北市實施電子輓聯，其實第一個執行電子輓聯的是宜蘭縣，宜蘭縣去年率先試辦電子輓聯，反映非常好。新北市在今年 2 月 15 日加入公辦電子輓聯的服務，它在殯儀館找了二個廳——崇仁和崇義廳的聯合祭會的場地試辦，它用投影機和電腦銀幕的方式，這張照片是在收付處，就是前面大家開始要來登記、簽名，要寫公祭單和送白包的地方。這個螢幕就用投影的方式，把所有有來登記的電子輓聯，就在這裡不斷的重複播放，讓在外面等待家祭的來賓，他在收付處就可以看到誰有送電子輓聯。這個是會場內的電腦銀幕，它可以是投影銀幕、它也可以是電腦螢幕，你看在等待的過程裡面，就只有這個地方最清楚。

新北市還針對輓聯大戶，也就是行政首長和民意代表，它還提供你落款的服務，也就是他可能來找我們，我們就題字在電子輓聯的電腦建置裡，將來任何時間，只要我們市民在告別式的部分，經過我們同意送電子輓聯，你還建置一個資料，這個資料就是所有任何年紀，包括男生、女生、長輩、晚輩，還有英年早逝的，所有的資料全部建在電腦裡，你到時候就用勾選的，幾歲、你要選什麼字句？然後下面就是我們的落款，新北市已經做到這樣了。局長，高雄市去年告別式大概走了 2 萬多個市民，如果用內政部的評估標準，我們如果全面電子化之後，我們可以減少 5 噸的垃圾。局長，我們看看高雄市立即來試辦的可行性，好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周議員的這個觀念，其實我們也有討論過，當然這部分我很支持整個環保的概念。尤其是輓聯，大家都是爲了想多要一點的輓聯，來凸顯自己的社經地位，而輓聯之後的處理，都還必須再去焚燒，所以這個當然會製造

污染。當然對這個理念是支持，在政策上我們也討論過，是不是能夠跟宜蘭縣或是新北市一樣來試辦？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有更進步的做法，我們會討論是不是用試辦的方式？另外，殯葬處還有一些不足的地方，包括我們有 10 間的禮廳，但是 10 間的禮廳我們並沒有這樣的播放設備，這個都必須要去克服；另外，我們在人力也不夠情形下，我們可以思考用一個或兩個重度身心障礙的朋友幫我們做這個工作；另外，剛剛議員有提到資料庫的建立，我想這些都必須要有一些籌劃。這個讓我們來研究看看，是不是能夠用試辦的方式來處理？

周議員玲奴：

局長，謝謝你，如果有心要執行這件事，我覺得也很簡單，我已經幫你把方法都想好了。就兩個方向，如果你要用公單位的預算去建置、用公單位的預算去請約聘人員、用公單位來執行，那沒有關係，我知道今年的預算你們肯定是沒有編列。在這整個資料的建立，它就是一個電腦程式而已，如果你們想要找廠商，我們儘快的找出兩個廳來做示範，我個人可以找幾個志同道合的同仁們，我們可以在今年的建議款裡面，這金額其實不大，我們可以在今年的統籌分配款的建議款裡面，我們可以撥回去讓民政局來做這樣的試辦。第一個，如果你要自己辦，你的經費就絕對會有著落。

當然我也建議第二個方式，我們印製一份輓聯大概是 25 元，如果用郵寄一份大概要花 40 元，所以加起來是 65 元。我會建議你用收費的方式，這一部分你要去研究一個收費機制，任何人如果需要用電子輓聯時，你都可以收他們的錢，可以收 10 元、也可以收 15 元；第二個，如果我們沒有公費，你也可以找廠商來，如果有廠商願意跟我們一起來試辦，他來建置這樣的機器，我們允許他收費。那這個收費標準就建立出來，一個 10 元，這個對他來講、對我們來講，其實都是很簡單的小錢，可是積少會成多，廠商會很樂意，如果你們編派不出這樣的人力來，你也可以用廠商自己的員工，只要一個建置的人員，就像你講的找一個身心障礙的朋友，其實現在很多身心障礙朋友因為行動不方便，但電腦打字速度超快的，你找他去做這樣的建置工作。

這個廠商平時也可以在費用裡面去回收，至於市民要不要接受，就看市民在接受程度，因為我們是試辦，相信我們有很多市民，他們也會很願意共同響應這樣的事情。所以於公、於私，你若要用公經費去做，我們就全力支持；你找廠商來談一談，如果廠商也看得到我們用心，跟為這個城市而努力，也看到未來並不會虧錢，我們就請廠商自己做。但我覺得這件事情最重要的，就是現在立刻積極去做，這樣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周議員的支持，這個部分如果真的用公預算，的確是有問題、有困難，因為我們今年確實沒有編列這個經費，剛剛議員提的這些途徑，我們都可以來研究，這部分我希望趕快有試辦，我們會跟殯葬處來討論。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主席，我質詢到這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周玲玟議員還有康裕成議員認真的質詢，今天早上的質詢就到此，下午 3 點繼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今天下午的議程還是民政部門的業務質詢，首先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各位同仁，大家好。先提一些建議案，第一個建議案是對人事處，人事處給本席的資料，我們的人事費用，佔歲出的比例在去年是 46.94%，今年 101 年是過半，50.28%。所以我們大概每年的歲出，從今年開始，人事經費都會超過一半以上。而報告的第一點，主要的業務重點是強化組織，精進人力。那個「進」是進步的進。處長，我是反對這種主張的，應該是改成精減（簡）人力，簡單的簡，或者是加減乘除的減，要把人力減少，人力的資本都已經超過 50% 了，你還要精進，還要再進嗎？不用再進了。應該把原來的正式的公務人員跟約聘僱的公務人員，做相當幅度的減少。最近有一部電影，叫鐵娘子柴契爾夫人。我去看了，感覺就是很受感動，因為他常常被抗議，被抗議的時候，很多人都不喜歡他，包括他同黨的，保守黨的參議員都不喜歡他。他就告訴他們，你不要只管外面抗議你的人，不要只管民調下降，不要爲了選舉，讓這個國家逐漸衰敗，你要考慮的是，未來的子孫，會不會感謝你。所以他在任內，裁減了國營事業，然後讓人力大幅減少，讓政府支出大幅減少，然後英國的國力逐漸增強。他當了十一年的首相，大部分的時間，民調都很低。他下台以後，也是被鬥爭下台，被逼下台的。下台以後，大家都說他活該，1990 年下台，經過二十年以後呢？現在歐債危機，歐洲兩個組合，一個是英國、德國的組合，這個組合並沒有因爲歐債危機，讓它國力衰退；另外呢？叫做歐豬五國，我們的先進國家，現在有一些國家已經變成豬了，包括民主的發源地希臘，無敵艦隊西班牙，還有羅馬帝國的誕生地義大利，現在都叫做豬，爲什麼叫做豬，因爲福利太好、工作時間太短、太早退休、退休金太多，造成了這個國家

國力衰敗。所以要做什麼呢？要做困難的決定。也不是你在做，所有的局處首長都要有這個體認，這是困難的決定。

接下來呢？來跟研考會作一個建議，我們最喜歡用什麼數據來評量我們市政好不好呢？民意調查嘛！對不對？民主政治就是大多數人說好就好，大多數人說不好就不好。但是民意調查是落後指標，什麼是落後指標，就是你去年花的錢，然後來評量說，我花的錢，人民對我滿不滿意。所以民意調查，調查出來，如果是民意調查很高，你就覺得好；民意調查很低，你就覺得不好。但是你注意看看各縣市的縣市首長民調都多少！我們去年雖然掉到第十名，對不對？但是民調還有七成，換句話說，台灣五都十七縣裡面，即使民調第十名，滿意度多少，都七成以上。只要從 75 掉到 70，大概都排到後面去了。換句話說，台灣五都十七縣的各縣市首長滿意度，幾乎都高過六成。我們總統的滿意度幾成？大概二、三成。在野黨主席、執行黨主席滿意度幾成？都是三、四成而已。但是縣市首長，普遍各縣市藍綠的滿意度都幾成？都六成。原因是什麼？因為縣市首長只要你花錢去做福利，勤走做基礎建設，你那個滿意度都不低。所以台灣，事實上都面臨一個問題，如果只是看民調，看落後指標，這個國家是不會進步的，這個城市是不會進步的。等一下再來就教研考會主委，除了民意調查以外，還有哪些指標是讓這個城市有競爭力的。

再來跟民政局做個建議，6 月份本會閉幕的時候，我建議民政局集合各區的區長，辦消防演習。因為以前原高雄市淹水的時候，區長跟議員一樣，都是坐在家裡打電話，是不出門的。因為以前高雄市地小人稠，都是局處首長在外面跑，工務局長、消防局長在外面跑，區長是不用出門的。但是原高雄縣 27 個鄉鎮的鄉鎮市長，以前是民選的，他們幾乎就是小市長，幾乎都是站在第一線。但縣市合併以後，土地面積大了 18 倍。去年都沒有颱風，然後現在是全球暖化，極端氣候的時代，到底會不會淹水，大家都說不準。所以跟民政局建議，就是 6 月份在各區要辦消防演習，以前容易淹水的地方，請民政局、各區的區長，然後消防局、水利局來辦聯合演習。因為目前高雄市，我這樣聽下來還沒有任何的專責單位是負責水災的，消防局是負責救火的，它也不報告水災；水利局報告什麼？是報告水利工程的，它也不負責救水災，水利工程再怎麼做都會淹水，所以這跟民政局做個建議。

再來就是秘書處，黃處長請教一下，黃處長麻煩你站起來一下，我來請教你。前幾天，你送了一個 4 億 8,000 萬的鳳山行政大樓的建設，那是誰評估是 4 億 8,000 萬的，什麼單位評估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依程序產生的建築師，他們初步的估價。

蕭議員永達：

哪一位建築師評估出來的？4 億 8,000 萬是誰？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曹建築師，姓曹，曹建築師，曹毅豪。

蕭議員永達：

曹毅豪，哪一個「毅」？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毅力的毅，豪傑的豪。

蕭議員永達：

曹毅豪建築師評價的？我來請教你，這個送來議會之前，有沒有把這個評估報告給都發局長看過，有沒有給都發局長看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喔，是誰交給你，然後送來議會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我們有一個小組，就是由秘書長召集。

蕭議員永達：

是什麼小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由秘書長召集，包括新工處，因為我們這個案子是委託新工處來處理，所以當然這是我們的案子，不過我們已經委託他們了，所以由秘書長來召集開會，然後也有簡報，也曾經跟市長簡報過。

蕭議員永達：

對，我來請教你，要蓋那個鳳山行政大樓，是誰做的決定，讓你去找建築師，然後去估價，再送來議會的。是誰？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有過程，因為縣市合併以後。

蕭議員永達：

這決定是誰做的決策？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把整個講給你聽，縣市合併以後，鳳山前棟一直是高雄市政府的一個

問題，因為前棟…。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我因為時間有限，你先講那個結果，誰的決定，然後告訴你，或是告訴你要找建築師做這個決策，然後編預算。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最主要一個原因，是因為鳳山只有後棟民政局和農業局。既然是一個行政中心，我們一定要有比較多的局處在那邊，才是名符其實的行政中心。當初我們要把全棟拆掉，決定要拆掉的時候只是要綠化而已。後來市長認為，既然我們是一個行政中心，是不是能夠依我們的財源考慮狀況之下，我們決定說好：那是不是能夠容納 3 至 4 個局處的空間，能夠讓他們進駐，總共有 6 個局處。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的意思是，市長告訴你？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6 個局處，讓我把過程說完，不要擔心是誰決策，因為整個有過程。市長的意思是說，既然鳳山這個地方因為縣市合併以後，而且全棟我們要拆掉，只有綠化不夠，…。

蕭議員永達：

我的時間只剩下 5 分鐘，你這樣講完，我大概也沒有…。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後來市長是認為我們可以服務當地的民衆，所以我們就做成一個決定，把它拆掉重建。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你可以先休息一下，你請坐。我不是在責怪你，但是照常理來講，政府應該先有政策才有預算。所以議會的定期大會，分上個會期和下個會期，這個會期是做政策辯論，下個會期就叫做審預算，功能應該是這個樣子。你把 4 億 8,000 萬送來議會之前完全沒有討論過。明年 9 月份就可以編預算編在裡面，結果這個會期就突然送進來，完全沒有經過政策討論。以你剛剛的那個報告，其實跟你提供給我的數字也是一樣。目前鳳山有 3 個局處，四維有 15 個局處，在外面有 13 個局處。然後蓋完大樓，是什麼時候蓋完？明年還是後年？黃處長，請你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預定明年底。

蕭議員永達：

明年底完工，好。如果蓋完大樓，以後呢？是 6 個局處在鳳山，然後呢？10 個局處還是在外面，另外 13 個局處是在四維。換句話說，明年蓋完大樓以後，它的情況是怎麼樣呢？就是 6 個局處在鳳山，還有 10 個局處依然是在外面。然後照常理，我為什麼說要請教都發局呢？因為都發局是在做整個城市的都市規劃。都發局長在去年的 9 月 15 日曾經送了一個「高雄市新行政中心設置區位初步評估」到議會。什麼叫做新行政中心呢？全世界各行政單位都只有一個行政中心，為什麼要一個行政中心呢？因為各局處集中在一起，大家比較方便聯絡，開會也比較方便開會。如果是兩個行政中心，一個是鳳山行政中心、一個是四維行政中心，還有 10 個局處在外面。雖然名字叫做「雙行政中心，無縫接軌」，但是無縫接軌就是影響行政效率！辦公的地方都不在一起。另外 10 個局處是哪個局處？大家都叫不出來，勢必影響行政效率。黃處長，我來請教你一下，我認為單行政中心這個是不能討論的，你如果說「雙行政中心，無縫接軌」，這是縣市合併的權宜之計。但是你把這棟大樓蓋完以後，不就讓雙行政中心變成是定案了嗎？黃處長，請你回答一下，如果這樣雙行政中心，因為你政策都不討論，預算就先執行，執行完後，政策不就定案了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是權宜之計，剛剛蕭議員也提到。

蕭議員永達：

這還是權宜之計？你明年年底才會蓋大樓呢！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因為沒有錢嘛！那個單行政中心，我也不反對。不過現在如果要單一行政中心，就差不多要 100 多億，目前市政府的財政可能沒辦法，所以市長才會做成這樣的權宜做法。我再補充幾句話，其實這個案子經過市長這樣的裁示以後，我有跟議長討論過，議長認為如果拆掉重蓋，可以讓 4 個局處進去。然後鳳山地區的議員也同意，大家就做成決議。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把這個預算花下去以後，新的大樓蓋完當然不能不用，4 億 8,000 萬幾乎就跟整個秘書處預算差不多。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要用。

蕭議員永達：

當然就是要用，蓋完以後高雄市就變成全世界各國先進國家少有的雙行政中心。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目前是這樣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怎麼可以沒有政策就有預算呢？而且這個政策，你自己都覺得這個是不對的政策。沒有政策怎麼可以執行？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沒有說錯，我是不反對你的單一行政中心。不過，我們現在有種種因素，因為最要緊的是缺錢，沒有錢只好行權宜之計，所以市長才會說，我們就做兩個行政中心。

蕭議員永達：

都發局長盧維屏的報告是蓋一個行政中心，它都把土地面積全部算好了，要多少錢？處長有了解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要 100 億多。

蕭議員永達：

就是 104 億。104 億蓋行政中心，104 億是指我們沒有以地換地。四維大樓鳳山行政中心那個地都可以換、可以賣！都可以處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繼續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104 億怎麼來？譬如蓋這一棟花 4 億 8,000 萬，另外 100 億怎麼來？你可以去處理那些地。鳳山行政中心的地、四維行政中心的地，那個都是精華地段的地，地只要拿去賣就有錢。換句話說是用以地換地的方式就可以來處理，所以我說要去問都發局長的原因，就是畢竟這個土地跟都市規劃是他們的專業。結果做一個決策，相關局處首長他沒有被考慮到，你也沒有去知會他，結果議會通過你的預算，完全沒有做政策辯論。處長，你是否覺得這次市政府把這個 4 億 8,000 萬鳳山行政中心的預算，完全沒有經過政策辯論，只送了 3 張紙進來，有點草率？請處長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實這個案子也沒有說欠考慮或是沒有政策辯論。這個案，當初議長有請鳳山 8 個議員大家一起來討論，大家幾乎是共識，認為在權宜之下不得不這麼做。因為那個地方如果拆下來，縣市合併後，辦公的局處最多是在四維，鳳山這個地方比較少，所以這個地方會沒落。因此鳳山這邊的議員也相當擔心。為什麼共識會這麼快形成？是因為這樣來的。加上我們的財

政真的不夠，我們現在要籌 100 多億真的是沒辦法，而且時間會拖很長，所以才說是一個權宜之計。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秘書長，剛才蕭議員提的意見非常的好，不管從評估、政策或者是定案，我想還需要一點時間，能夠有更精準的政策再定案是比較好。所以要重視蕭議員剛才提出來的看法和意見。我們就先休息 10 分鐘，再繼續下午的議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現在由連立堅議員質詢。

連議員立堅：

主席、市府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今天針對民政部門，我有幾個問題來請教各位。首先第一個問題，我要請教政風處處長。在前幾天的質詢裡，我提到一個案件，是大寮鄉鳳林路的徵收案，我跟這案主完全不認識，我純粹是從報紙上看到這案子。不是發生在本屆合併之後的高雄市，是發生在還沒合併之前的高雄縣，那個案件是怎麼樣？有人知道嗎？徵收時要徵收，結果已經有徵收計畫了，在還沒徵收之前先把地價評定、房地的價格評定，先把它降三成然後再來徵收。現在有人知道這案子了嗎？有沒有人知道這案子？你們還真是狀況外。結果現在事實呈現出來，最高法院三審定讞，認為縣政府當時做的措施是錯誤的，所以後來判決這地主勝訴。事情沒那麼簡單！哪有人做了這種事，還不會受到處罰的。政風處這算不算是你們的業務，請回答。如果對民衆用這樣的方式來徵收，我給他的評價叫殘民以逞！這真的太惡劣了，這種事沒處理是不行的。是不是屬於你們的業務？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處長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關於這個案件，我們是不是了解完了，再跟你報告。因為剛剛聽連議員的說明，我們並不清楚整個案子的原由。

連議員立堅：

我現在問你，是不是你們可以處理的業務？是不是屬於政風可以糾正的範圍？對於公務人員的官箴可以糾正的範圍。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如果屬於公務人員的違失，當然是政風處的責任。

連議員立堅：

是算啦！沒關係，你可以去了解，因為從那天，在地政局的質詢到現在，沒有人跟我回覆這個問題，我認為這個是默認。如果你有什麼要答辯的，我當場也請他答辯，我也請他事後跟我說明，可是沒有人跟我說明，我希望你做適度的懲處，跟我回報。多久可以去了解做出來？何時可以做。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們儘快來了解。

連議員立堅：

儘快了解？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是。

連議員立堅：

一個月之內，即使沒辦法作具體的結論，一個月之內，給我報告，可以嗎？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可以。

連議員立堅：

就是不強迫！反正你需要調查、需要時間去處理！但是，如果有初步的結果，要讓我知道。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好

連議員立堅：

請坐。我覺得應該給公務員一個警惕，不能說由你來亂搞，對於民衆重大的權益，你可以這樣處理？如果你可以這樣處理的話，我告訴你，議會就能處理你。開玩笑！在綠色的政府裡面，發生這樣的事情。我很嚴肅的看這件事，也希望處長這邊，能夠用很嚴肅的態度，來處理這事情。可以讓大家作說明，答辯沒有問題，告訴我為什麼會這樣？可以來說服我，沒關係。但是如果不足以說服我就懲處，我管你官階到哪裡，聽說這處理的人，官階滿大的。

再來，我想要請教民政局，我記得去年度在法規的小組裡，我們曾經審到門牌，我最近去我的選區——旗津，爲了要找個公祭的地方，要找門牌，我看了十幾戶，然後終於看到門牌，原來它還不是用門牌，它是用手寫的，寫在牆上，我才找到，原來在這裡。而且它又非常複雜，有時候之幾、之幾，有時候才相隔一、二號，相隔非常的遠。所以這門牌的編製我覺得很重要，也是一個最起碼稱得上現代社會的一個小標準。

結果不知道爲什麼，我們的門牌條例講說，如果我們要增設門牌，是要自己花錢去申請的，結果搞了半天大家都不願意花錢。雖然這個錢不多，但是沒有人要去申請，沒有人要去花小錢去做門牌。所以當時我跟民政局提過，我覺得門牌這東西我剛剛講過了，它是最起碼文明的表彰，最起碼人家找得到地方嘛！如果觀光客來他也可以找得到！結果現在完全沒有改進。我到現在還找不到，我不知道原因是因爲要申請，所以沒有人要去申請，還是怎麼回事。到現在爲止還是非常多這種情形，尤其在旗津，幾乎都看不到任何一個制式的門牌，我就不曉得，這問題到底出在哪裡？還有，我們現在有編經費來做這些門牌嗎？待會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回答一下。

再來是有關人口的問題。這兩天有很多議員提到，高雄人口在減少。其實，人口跟產業我認爲是高雄現在非常重大幾個核心的問題，產業跟人口其實它是一體兩面的，如果經濟能夠發達，產業能夠興盛，人口自然就進來多嘛！當然還有很多配套的方式，我聽到你們做了很多的計畫，包括怎麼把原生的人口增加，還有一種移入的人口能夠增加。所謂自然產生的人口，就是自然出生的人口，怎麼鼓勵讓它增加？然後外來的人口，移民的部分，怎麼讓它增加？這部分，我想請教民政局長。另外我要問研考會，對於這樣的人口，其實我一直在主張，我希望市府把一些沒有必要的局處，稍微做整併，把招商的部分凸顯出來。現在爲止，憑良心講，我對這部門非常的不滿意，我覺得市政府面對招商的問題，基本上是碰運氣三個字。中國大陸如果剛好分配很多人來，我們的觀光就比較好，我們的旅館也比較多人住。我都覺得那叫碰運氣，當然如果是碰運氣，那叫阿貓、阿狗也可以來做局長啊！幹嘛要找專家來？找這些人來沒有作用那能做什麼？

我覺得市政府在這方面，我不認爲它有正視問題。當然市政府做了很多事，我們不能說市政府都做不好，我是覺得非常不滿意。還有，人口要進來其實跟交通建設有非常重大的關係，結果我看到市政府對於最重要的輕軌建設…，結果把環狀輕軌的部分，還壓到 108 年 12 月，所以這個部分，我來就教民政局有關人口的部分，你們有什麼樣的人口政策？第二個，門牌的部分，現在的執行是怎樣？到底有沒有編預算？爲什麼還是這麼凌亂？是不是民政局長先來作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剛連議員有提到門牌的部分，我記得上一次修法也非常感謝連議員提出這個問題。連議員剛剛提到的，我先談個案的部分，就是在旗津區那裡

有很多舊部落的門牌，現在旗津的戶所目前已經在進行門牌的整編，所以我會再特別針對連議員那個部分，我們去了解舊部落那個地方，我們會做更新，主動更新，不是…。

連議員立堅：

我在旗津看到的那不是舊部落，我告訴你，我是找路邊的門牌，那是大馬路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路邊的門牌，是。

連議員立堅：

就是旗津二路、中洲二路那種大馬路邊就找不到了，我不是在跟你談巷子裡，基本上是都沒有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沒有關係，整個戶所的部分，我們會做個了解。

連議員立堅：

你多久…，這個多久？我希望能夠很快看到成效，這不要花什麼錢，這個重點就是你怎麼樣好好的去…。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是針對它有脫落或像比較舊的部分，我們會主動去。

連議員立堅：

根本都沒有，它整個都沒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我們會主動去。

連議員立堅：

然後有的都是那種…，不知道用手寫，還是怎麼樣去…，或自己製作的。既然我要花錢買制式的，我幹嘛不自己做一個掛在那邊就算了，然後就變成「一國多制」，很奇怪的一個畫面。又不是說很有美感，我設計一個很有藝術感的，讓人家看了很舒服的，就是隨便弄，多久可以把它處理好？這個部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請他們兩個禮拜以內，好不好？馬上。

連議員立堅：

好，你趕快去弄，好不好？下次不要讓我們這樣子，連我們有時候要去公祭，明明已經準時到了，結果來不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找不到。

連議員立堅：

原因就是找不到門牌，真的找不到，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這個部分我們會主動去針對…，因為在法規我們已經修法了，針對這個一定比例脫落的部分，我們也會去做處理，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去進行。

連議員立堅：

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人口的部分，民政局的部分，就是針對整個人口的自然增加，還有社會增加的部分，我們有做一個數字的掌控。當然，我想人口會…，在高雄市今年的狀況，我們的自然增加，也就是出生率是提高的，所以自然增加是增加的。但是在遷出的部分，我們的社會增加部分是 minus，就是負的，所以這個兩相抵銷底下，我們的人口當然是降低。這個部分如果要讓我們的人口能增加，就像剛剛議員有提到，我們可能有幾個部分，第一個，我們必須要增加遷入、減少外移，這個部分當然會跟整個產業結構，還有就業機會的增加，這是非常重要的部分。第二個部分，當然就是要鼓勵生育和養育，這個會跟社會福利有關。第三個部分，我是認為必須要降低我們的死亡率，這個死亡率的降低當然沒有那麼容易，我們必須要有一個「宜居城市概念」。這個部分是牽涉到跨局處的政策範圍，當然在民政局的部門，我們會繼續對人口統計部分做個監測。

連議員立堅：

我想你的業務範圍也只能對統計的部分發表意見，有很多都還是跟別的局處有關，所以我叫研考會來回答，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

連議員立堅：

請研考會許主委立明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連議員的問題，我大概分做三部分，第一個是人口的部分，它其實會牽涉到第一個部分，大概就是生和養的部分，這個部分大概是社會局和教育局的部分；另外一個部分，事實上是產業和居住的問題，這二個部分事實

上也非常重要。其實在產業部分和就業市場上面來講，會牽涉到不管是剛剛如同連議員所提到的自然增加率或社會的增加率，這個是非常重要的。坦白講，高雄的問題，其實在於固定的大型國、公營事業，它有一些固定的就業人口，它的就業市場外溢的效果，其實並不是那麼強，這個會牽涉到第二個問題。事實上，之前連議員跟我打過電話之後，我也跟李副市長初步有做一些交換意見，第一個，招商和產業，這個發展的重點，這個毫無疑問的會是我們的重點。現在觀光客的部分，其實會牽涉到另外的政策，它當然會有一些變動。招商的部分，事實上我們現在尤其是外資的團體，包括好比是高雄的美國商會，甚至是台北的美國商會、歐洲商會等等的，事實上都有…。

連議員立堅：

許主委，你等一下。因為我等一下就要切掉麥克風，你待會可以繼續講。我跟你講，我在發言我都非常掌握根據，我才來發言。我告訴你，我們在招商的部分，真的是做得一場糊塗，你知道嗎？我們很多那種…。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繼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在這個組織結構上面大概兩個方向，第一個，就是產業和招商，招商之後比較重要的是怎樣協助處理投資的問題。目前李副市長那邊幾乎是每一個禮拜定期開會，就是重大投資案的問題解決，一個管控的會議。當然也必須要承認，我們其實在比較定期性、密集性跟這些外資的團體、商會真正的接觸，這個的確是有加強的必要。第二個部分，是組織職能的整合和整併，這個也是未來非常重要的方向。因為我們常常看到，就是這個不見得是在經發局這個部分而已，其實你一個事情分越來越多的局處，那個介面越來越多，其實並不利於行政效率。尤其中央政府組織再造，其實從今年初陸陸續續上路之後，我們會配合整個中央政府部會的運作。因為局處的設立有時候會有宣示性的效果，可是最主要它是要運作得順暢，一方面我們也必須跟中央銜接，這個我們會密切的再做一些討論和探討。第三個部分，大眾運輸是我們施政非常重要的一個項目。跟連議員報告，之前在輕軌的 BOT 上面來講，事實上真的也有一些政治和經濟環境的影響。輕軌捷運，我們目前把環狀輕軌和水岸輕軌合併，我們希望尤其在水岸的這一段順利的話，能夠在 103 年完成。當然現在這個計畫目前交通部高工局初審已經通過，下禮拜會開審議的會，我們會很優先的去推動這樣的軌道運輸案。〔…。〕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接下來，請陳美雅議員質詢。

陳議員美雅：

針對民政部門的質詢，本席在這邊想要先請民政局長，跟你討論有關於…，其實我們的民政業務範圍非常的廣泛，本席今天針對幾個民生的問題來和局長討論，首先是高雄市鼓山區，現在鼓山區公所是位於中鼓山，由於人口變遷，現在大部分的人口都是集中在鼓山的哪一個區塊？不曉得局長有沒有概念？請局長說明？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是地區人口分布比較細的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區長說明？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不是很細的問題，因為我們大高雄的市政預定中心，還有市議會的預定中心都設在鼓山的農 16，市長之前一直在推動的美術館園區，或是我們農 16 的森林公園這個園區，目前人口是倍增的成長。整個鼓山對局長來講，它也許只是大高雄的一小部分，但是這不是小問題，因為鼓山區在高雄市算中心的位置，更何況願景橋上星期才開通，局長也有在現場，現在你對鼓山區的整體業務連概念都沒有，這個部分你要檢討一下。以鼓山來看，我們的區公所是落在中鼓山，就在台泥附近，哈瑪星的人口目前是成長或流失，局長，你有概念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哈瑪星的人口應該是流失的。

陳議員美雅：

中鼓山的人口是成長還是流失？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中鼓山，鼓山區公所我去過很多次，那個地方的人口應該也是流失的。

陳議員美雅：

南鼓山、中鼓山現在都是流失的狀況下，現有的鼓山區公所設在那個位置是因為當初的歷史環境。局長，本席要建議你，你不是高雄人，既然來到高雄市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是高雄旗山人。

陳議員美雅：

高雄旗山，好。就原高雄市的業務請你要了解，不要認為原本你是高雄縣，對高雄市原本的業務不是很清楚，這個部分你要去多了解一下，目前鼓山區的人口分布，現有的區公所是設在中鼓山，但是中鼓山和南鼓山的人口加起來，遠遠小於現在的北鼓山，北鼓山就是美術館、農 16，這個都是目前大高雄人口倍增的區塊。剛才你說不清楚，我不曉得局長是在做什麼事情？目前開發最大的案子都在這些地方，這也是市長很重視的地方，號稱我們大高雄最寶貴的一塊農 16，10 公頃的森林公園用地，150 億，就是不賣，就是留給高雄市民一個好的公園環境，你居然不知道。本席要求局長，請你們去評估，目前人口明顯看得出來是轉移到北鼓山，集中在這個範圍裡面，很多民衆在洽公的時候，可能會面臨到中鼓山那個位置停車不易，所以我們是不是應該再設第二個戶政中心？或是有沒有可能可以考慮用什麼樣的方式？便利北鼓山的民衆來洽公。這個部分我們在農 16 或美術館還有好多塊市政府的用地，局長，這個部分請你去研究一下，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公所是在第一線服務區民的機關，如果這個部分有需求，我們會請區公所提出評估，那個部分看用什麼方式讓我們的區民可以得到更便捷的服務。

陳議員美雅：

這個會期本席要看到你們的評估報告，針對北鼓山民衆的洽公、針對人口倍增的民衆，你知道我剛才講的區塊加起來有多少人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知道龍水里是鼓山區最大里，那裡有 2 萬 0,030 人。

陳議員美雅：

龍水里不是最大，明誠里才是最大，明誠、龍水、龍子，我不跟你談這些，你看數據這樣講也講得不對。沒關係，我給你時間去研究，針對新的區公所或第二區公所的位置，針對人口分布的狀況，請你重新做評估，好不好？

另外，高雄市有沒有可能可以跟社會局結合？我們來推動區區能夠有青少年育樂中心，這個部分請你去檢討一下，台北都有在做，台北是寸土寸金，他們都能夠做。讓我們的市民有一個休閒育樂中心，這個部分你們在業務上分配，是不是請民政局跟社會局研究一下，不是只有區區有公車，我認為區區都有青少年育樂中心，這對高雄市民來講才是真正很大的福氣。這個部分你們去評估一下，或許可以跟區公所來做結合，這個部分你最後再回答。

另外一個問題，我們都希望旗津能夠美化，旗津墳墓遷移的部分，我們和當地居民也開了很多次協調會，如果你能夠給民衆更好的安置措施，他們應該也會樂於配合，但是現在卡了非常多的問題，局長，你們現在適用的是哪一個補償標準？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補償標準是每一座如果是自行遷葬的話，一座是 6 萬元。

陳議員美雅：

你們是依照哪一個條例來補償的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一個遷葬補償條例。

陳議員美雅：

遷葬補償條例是遷葬查估補償標準，是 85 年制定的這一份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是這個遷葬補償標準，沒有錯。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細則如果民政局公布的資料沒有錯誤的話，細則在 91 年好像廢止了。你適用這個補償標準等於是 85 年的規定，當時的物價和現在的物價是不是有重新思考的空間？局長，我看你現在好像也一臉茫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對所有的法規，在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有二年的緩衝期，但是在這個部分，包括殯葬自治條例和相關的法規，都已經做一個修正，所以這個補償標準我們最近也已經提出來了。

陳議員美雅：

這個標準是比你剛才所提的適用標準來得寬還是嚴格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我了解，並沒有做修訂。

陳議員美雅：

這個部分完全沒有修訂，這是新送進來，議會通過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不需要送議會。

陳議員美雅：

條例不用送議會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現在是在自治條例裡，自治條例是要送到議會來。

陳議員美雅：

自治條例要送議會，議會通過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還沒有！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通過嘛！局長，你剛才講的，是你們所適用的，還是廢止的細則部分，這個辦法好像 91 年就廢止了，依照你們公布的網站上面，所以你現在公布給旗津居民的補助，你們所適用的是 91 年廢止的辦法，你說新的條例送來議會了，議會還沒有通過，意思就是你新的條例也還不能適用。所以本席在這裡要為旗津的居民來發聲，針對個案的部分，特別是旗津那個地方，也許我們的補助標準依照現行新的物價，我們似乎可以來考慮，因為舊的已經廢止了，你了解這個意思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自治條例一定要先修訂之後，舊的才會廢止，新的還沒通過之前，都適用舊的。

陳議員美雅：

你們網站上公布 91 年廢止，那個是騙市民的吗？有沒有這回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回去了解一下。

陳議員美雅：

你們民政局的網站上有沒有 91 年的消息？有沒有？法制局能不能答覆？91 年的辦法已經廢止的可不可以適用？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陳議員美雅：

民政局的網站上公布說這個辦法 91 年已經廢止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從形式上來看，網站上的資料顯示廢止，那表示這個相關的法規是沒有的，不能適用。

陳議員美雅：

不能適用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但因為這部分屬殯葬業務，恐怕他們還要再查清楚一下。因為如果是殯葬自治條例，這個會期才剛送進來，所以如果新的條例還沒過之前，

原來的條例還是會適用。

陳議員美雅：

今年是民國幾年？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今年是民國 101 年。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告訴你，你們公布的網站是 91 年廢止的，要不然就是你們去公布的資料有錯或是怎麼樣。法制局長你也在這裡，民政局長對法律可能不是那麼了解，現在告訴你的重點就是，你們去查清楚現在跟旗津居民所談的適用的辦法，是不是在民國 91 年確定是廢止的。如果是，那這個標準可能是不適用的，那麼你們新送進來議會要審查這個條例，必須要議會通過以後才能適用，在這邊本席要在旗津的部分為旗津居民請命。因為當地居民確實為了配合市政府綠美化環境，他們願意配合，但是有他們自己的難處，細節會在小組審查的時候本席會再予以建議。本席現在是告訴局長旗津居民的心聲是這樣，所以針對補償辦法及標準，你們現在適用的法令可能是有誤的。沒關係，我給你時間你去查清楚。至於送進來要新審查的條例部分，針對補助辦法，請你們也不要忽略是不是要隨著物價調漲，不要再照十六年前的標準。這部分給你時間，你們好好地確認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部分公務人員一定是依法行政，如果是廢止的法規不適用，我們一定檢討。但是當時同仁向我報告的時候，我們是適用這個補償標準的，這個我回去會再了解。

陳議員美雅：

好，你們確認清楚一下。接著本席要請教一下研考會主委。主委，請問研考會針對高雄的經濟部分，需不需要去做分析報告？研考會針對這部分有沒有在做？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大概都有共同參與。

陳議員美雅：

你曉得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這部分你們曾經討論過或是有沒有提供相關資料讓研考會做一個分析評估，然後讓市長知道訊息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不起，我剛剛想了一下，關於這個數據，主計處每個月都會有一份相關數據的報表。

陳議員美雅：

每個月都會有相關的數據報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就是幾個綜合性指標，各項大概都有。我印象中主計處的報表裡面，經濟成長率部分並沒有分縣市，我或許可以再查一下，但是就我印象中每個月看都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請問研考會怎麼評估高雄市的經濟到底有沒有成長？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大概幾個部分，第一個是營利事業的銷售總額，然後是廠商的家數跟投資金額。

陳議員美雅：

好，可以，主委，你的意思是就算主計處沒有把經濟成長率直接列項目出來，但是我們的研考會還是可以根據所有的資料，訂出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是這個意思嗎？是還是不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大概沒有辦法依據這個轉換成經濟成長率。

陳議員美雅：

你剛剛不是說可以依照這些其他的項目去算出來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不是，那是相關的，那是我們在相關的產業發展上。

陳議員美雅：

可不可以針對這些相關的去做判斷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可以判斷好或不好。

陳議員美雅：

不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但是沒有辦法換成經濟成長率。

陳議員美雅：

你們這樣怎麼告訴市長高雄市的經濟到底是成長還是不成長？本席把問題問完，研考會主委，本席希望你針對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是怎麼估算，

用什麼樣的相關數據來告訴市長、告訴高雄市民，高雄市是經濟成長的、高雄市是招商有效的、高雄市的失業率是下降的，你們依照哪些標準？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部分是沒有問題，幾個重要的經濟指標我在會後一個星期之內提供給議員參考。〔…〕一個星期以內，對。

陳議員美雅：

…。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查清楚了以後會向議員說明。好，沒問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陳議員，下一位請俄鄧·殷艾議員質詢。

俄鄧·殷艾議員：

這邊要請教一下民政局局長，因為最近有很多原住民的法律案件及調解事件。高雄市目前有 3 萬多的原住民，先說一下原住民的感受，是我陪同的法律案件。最近我到了隔壁也就是簡易庭有個調解事件，我們的同胞大概是酒駕，它什麼車不撞就是撞了保時捷，那台保時捷大概 400 萬起跳，才擦撞一點點都要花個三十幾萬，我也陪同他去法院。其實他很緊張，他雖然知道他錯了，酒駕也罰了 12 萬。調解過程我陪同他，他完全不會講中文，必須透過我自己阿美族的同胞翻譯，他從頭到尾就是用母語表達，他大概也六十多歲了，我陪同他去。我才發現我們同胞有幾個地方去了以後，心靈的感受都不是很好。法院，就算是他對，他去法院也覺得很緊張，就算不是肇事者也會很緊張。第二個地方是銀行，銀行跟原住民的關係，都是什麼關係你知道嗎？多半原住民的房子都被查封。他一到銀行也會很緊張，想說自己的房子大概會不見。第三個地點就是我常去的調解委員會。

在這邊就是希望透過民政局，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另外的窗口。我們現在 38 區，除了原鄉區域有原住民的調解委員之外，譬如那瑪夏、桃源區，或茂林區是原住民；但在都會區，35 區中，我的認知是只有一位在前鎮區公所當調解委員，其他地區都沒有。我知道這些委員都是法院認定的，能不能開一條拉到原民會，讓我的同胞覺得去原民會比較舒服。這個方法就是希望前鎮區公所的調解委員比較辛苦一點，通常他們都是星期二去調解，星期二之外的時間能夠拉到原民會。這個調解委員當然也是前鎮區公所，只是到原民會場所對我的同胞來講可能比較好。我的認知是這樣，如果我們發生車禍申請調解，可能是車禍地點來申請；第二種可能是戶籍地；第三種是雙方之間講好，地點可以的話也可以。我們從 7 月份開始可以線上

申請，如果是這樣，請教民政局長，如果我們開一條只要是我們同胞是受害者，如果他要申請，直接申請到原民會，這個方法可不可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站在幫助原住民朋友的立場，剛剛議員提的部分我想應該可行，當然在調解部分，必須要兩造同意調解地點。如果兩邊都願意到原民會，我是說兩造都同意要調解，兩造都同意的時候，我們當然可以協助拉到原民會去做調解。只要他申請要到原民會去調解，這部分公所都可以協助，還有俄鄧議員質詢的時候有提到，是不是要設置原住民的輔導員。

俄鄧·殷艾議員：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一些區已經開始在做了，這個部分我會請各區公所只要有配置原住民輔導員的，遇到需要調解的事務，除了我們調委和秘書以外，是不是請我們的輔導員從旁協助，這個都可以解決目前所遭遇的問題。

俄鄧·殷艾議員：

剛剛你提到這個還是要肯定，在上一回跟你討論過希望各區有原住民的輔導員，我們鳳山區公所胡區長就率先，有一位里幹事的缺，就留給原住民，如果我們每一個區公所都有這樣子，除了原鄉之外，每個地區都有保留一席，不管是里幹事也好或者是組員，留給原住民的話，就不用那麼辛苦的去找我們自己的同胞。我們也盼望在這個部分多留意，我除了鳳山之外，我知道的在三民區公所也有，都是我們排灣族的同胞，其實我們有很多很優秀的，只是他沒有機會，這個可能要麻煩行政單位，特別是民政局，如果我們每個區域都一樣有保留或者是我們已經在區公所有原住民的約聘僱人員，他也可以規劃一個原住民服務台，他去的話會比較安心。

所以在這邊還是要謝謝民政局長，願意開這一條路出來，也不算是我們原住民的調解委員會，我們還是借用一下前鎮區公所的調解委員，可能要辛苦他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我們來協調。

俄鄧·殷艾議員：

再多一個禮拜會比較辛苦，在這邊還是要謝謝民政局願意這樣子來協助我們的同胞，在這邊要謝謝你。

另外一件可能還要請教我們的研考會許主委，之前有提到我們原住民有自治區，許主委也跟原民會有這樣子的看法，就是在大高雄地區，我們必須要率先做一些研究，不知道我們現在研究的結果，大高雄地區的自治區的概念是不是已經有雛形了？就教一下許主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我大概分成兩個部分，這個研究報告我上個禮拜才跟我們的原民會的范主委和負責這個委託研究的台邦老師，大家整個再做一次討論，原則上進度方面，期末報告大概會在 6 月的時候出來，我們這一次把這個原住民自治法，在中央的，不管是行政院的本、無黨聯盟的版本甚至過去民進黨的版本做一次整理，然後我們希望其實能夠在立法還沒有完成的階段，就能夠提出我們的意見跟看法，這是研究報告大概在 6 月份的時候會完成期末。

第二個部分是在政策方面，就如同你剛才提到的原住民自治法的部分，因為立法院屆期不連續的部分，目前的進度是行政院的原民會還沒有提行政院的院會，其實有一點，目前沒有動靜，所以我們只能一方面將過去幾個黨團的資料去進行比對，也進行溝通，但是目前其實還沒有行政院院版的這個東西出現，這個部分我們會密切注意，並且有機會的話，我們會再協助市政府這邊的原民會跟中央的原民會去做一個溝通。

另外，附帶一提的就是大概在 5 月初的時候，縣市合併，中央的這一個小組會再開第九次會議，本來議程上面是沒有安排這個問題，那一天跟范主委討論、跟台邦老師討論，我們也希望把我們這三個原鄉未來的定位，跟中央的這些相關補助的關係，我們知道在縣市合併之後，很多中央的補助其實就斷掉了，這個部分原本沒有在議程裡面，我們現在也在跟內政部做一個溝通，我們希望那一天也請我們的原民會到縣市合併這個很久沒有開會的小組來，把這個關於我們目前在原住民鄉遇到的問題，在那個場合提出來。

大概就針對這個委託研究跟這個法案進度，跟這個目前我們遇到的問題，我們大概這三個部分都有一些相關的進度，在這邊跟俄鄧議員做一個報告。

俄鄧·殷艾議員：

就還沒有談論到自治這個區塊，其實我也發現我們在縣市合併之後，三個原鄉變為區之後，其實他的直屬長官是民政局，但是有些時候他的相關

業務幾乎都在原民會，有些時候在協調上，我覺得這個主政單位，我們在這個區塊，其實不曉得研考在做研考，他到底是要聽民政局長呢？還是要聽命於原民會主委？有些時候角色上他們也會混亂，我也發現這個會有一些問題，原民會可能要請他，他說我是屬於民政局的，到了民政局說我是原民會的，變成沒有一個主管機關。

我是說在這個組織上，因為我們沒有立特別行政區，我們高雄都是比較特別，新北市才一個烏來鄉，他好處理；再來就是台中的和平鄉，就是過去，鄉才一個嘛！我們現在是三個；未來桃園成立也只有一個復興鄉，所以我們是比較多原區的區域。我一直在想這個問題，我們不知道未來怎麼來幫助原住民區的這些區長，變成他是雙頭馬車，他又要面對原民會，又要面對區公所，其他的單位大概不會有這個問題。就區公所來講，我覺得這個還是必須要幫他們解決，不知道在研考的角度上有沒有其他比較可行的方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事實上在縣市合併還沒有上路之前，剛剛講的那個中央的推動小組裡面，其實高雄市政府就由李永得副市長帶頭提案，我們其實是要求尊重原鄉、原住民的主體性，我們希望他在縣市合併之後可以成為原住民區；但是後來在行政院原民會並沒有被處理到，當然真的我自己也覺得在運作上面，可能也會有些許的問題。區長其實是市長派的，他是直屬於市長，民政局當然是監督區政的業務。我們毋寧這樣子想，就是在一般的區的行政業務之外，他有一個關係密切的高雄市政府原民會，能夠提供額外的支援給這三個原鄉，當然還有我們很多的居住在都會地區的平地的原住民，高雄市政府的原民會能夠在一般的區行政之外，提供更多的支援和關心給我們這三個原鄉。

但是就長遠來講，我們還是希望，我個人還是希望原住民自治法能夠儘速通過，俄鄧議員非常清楚，主席也非常清楚，我們五都裡面真的就是高雄市有三個原鄉，新北一個、台中一個，這個問題我自己當然也都必須有責任，我們必須承認在縣市合併推動的過程裡面，從上到下，這個問題並沒有被很嚴肅的看待，他相關的配套，地方制度法裡面所謂的「另以法律定之」，事實上就是原住民自治法。我覺得根本的解決之道，還是要儘速的去推動整個原住民自治法的成立，讓未來的原住民自治區有一個法源的依據，我們會跟高雄市的原民會積極來推動這一個部分，以上跟俄鄧議員做這樣的報告。

俄鄧·殷艾議員：

可能要麻煩許主委，就是我們在研究自治區法的這個區塊，可能我們要多加著墨，讓大高雄地區的所有原住民同胞也很清楚，他們表達他們的想法說，我們需要的自治區是什麼樣的方向？當然，我們知道行政院這個版本是一點經費都沒有，我是覺得如果沒有經費就不要談自治區，這部分在國民黨的版本裡面完全沒有經費，要原住民自己去編這個預算，我相信這是比較困難的事情，當然就地方政府來講，就幫助弱勢的角度去看，我覺得我們可以用比較豁達的想法，就是大家來討論，把大高雄自治區的想法凝成共識，也大概…。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俄鄧議員。下一位請林議員瑩蓉質詢。

林議員瑩蓉：

研考會其實對市府的各局處相關的施政及建設的部分，都做了相當程度的研考，追蹤進度及整個督導，我們根據你們所提供的施政滿意度的調查，我必須跟研考會主委做一點探討。

第一個，我發現在你們的施政滿意度裡面，對於陳菊市長在今年的施政表現方面，其實滿意度是相當高的，在六成四，這個代表市長從就任以來到成為大高雄的市長，在施政滿意度上，普遍獲得相當高程度的市民認同，當然我們還是必須去分析了解，在不認同的部分及不滿意的部分，到底原因出在哪裡？這也是我們應該要加強的。所以我也發現，在你們的分析裡面，對於行政區域裡面，特別有提到左營區有 27.2% 的民衆感到不滿意的比例是比較高的，當然這個也有做政黨傾向的分析以及省籍族群的分析，左營當然有特殊的環境背景，也許有這樣特殊環境的因素存在，這些無法改變的條件，但是我認為雖然這些條件存在，不過我們還是有一些客觀的情境其實是可以改進，讓他們來接受我們在施政上是用心的，而且可以讓他們去感受及看得見的。

所以我必須特別去提到，我是左營地區的議員，陳菊市長在左營區所做的施政是非常非常的多，為什麼在這次的民調裡面，左營仍然有高達二成七的民衆覺得不滿意，我剛剛有特別提到，也許有一些先天的條件上，但是我也特別提到，市長在左營區所做的，對於新左營來講，目前是高雄市最繁華的地段，也是目前不動產的地價上漲速度最快的，左營的人口移動速度也是最快，所以目前左營行政區域的人數，目前將近 20 萬人口，已經 19 萬多快要逼近 20 萬人口，這樣的成長速度，迫使左營區的很多國中都是管制學校，孩子住在這個轄區裡，他還不能讀就近的國中，所以這個代表一定程度的繁華以及經濟的高程度，尤其在漢神巨蛋的周邊，以及高鐵

站附近、新光三越，我會覺得爲什麼我們在這部分的民調，卻沒有辦法讓民衆同步感受到？這顯然在某些過程當中，有些我們必須去探討的。

我想經濟的繁榮也好、不動產的上漲也好，對大部分的小老百姓來講，也許感受不是那麼深，因爲他覺得也許購物方便、也許消費方便，但是他可能直接感受的，是他的孩子讀書要到另外一個學區去，他接受到學區管制，或者他覺得生活起居缺乏跟他直接連動的生活上的細節，所以我們除了做了很多大的建設，包括我們的左新圖書館，這個都是非常棒的，還有我們開通了非常多的路，在左營這些新的路，其實也讓周邊的發展非常的快速，像孟子路這一帶。不過我在這裡要特別建議，當然今天並不是民政局或研考會能單純做到，我覺得這是整個市府團隊應該一起來做的，我們能不能著重在更年輕化的青少年這個區塊裡面，包括跟家長之間的這個區塊，我知道我們在北區有一個長青中心的預定地，在曾子路及華夏路口，我想問局長，這部分的實施計畫是不是有一個具體的流程出來，是不是即將要興建北區長青中心？現在的狀態是富民路的長青中心是屬於暫時性的，長青中心是比較針對中高齡的樂活老年人口去規劃設計的，如果未來曾子路及華夏路這塊地能夠預定做北區長青中心計畫實施之後，我們原來現在的舊址，就是新莊派出所，目前做暫時的北區長青中心的地方，能不能做爲青少年的娛樂活動中心及閱讀中心，所以我們的左新圖書館坐落在左營國中旁邊，不過現址的長青中心是坐落在左營的新莊地帶，新莊地帶我看了一下，商店及店家非常的多，也相當繁榮；但是其實滿缺乏一個比較好的孩子休閒活動的去處，如果能夠把這裡將來改爲青少年的活動中心及閱讀中心，能夠讓更多的家長及孩子在這裡得到更適切的安頓，也對他們有更直接的感受，這是我的一個建議，等一下請局長做一個簡單的答覆。

第二個，我認爲我們的北區長青中心，未來如果真的要興建，我覺得在整個行政區的區、里的調整還沒有改變之前，我們左營的福山里是全國最大的里，有4萬人口，菜公里有3萬多人口，周邊的新光里也有2萬多將近3萬人，曾子路及華夏路這塊空地如果要做北區長青中心，它是介於菜公里及新光里之間，我發現福山里是有活動中心了，可是菜公里及新光里是沒有活動中心。所以我們的北區長青中心可以蓋在曾子路及華夏路的話，是不是能夠在一、二個樓層去考慮讓菜公里及新光里也有活動中心的存在，畢竟這裡有相當多的里民，這些里民人口甚至比一個行政區來得大，像旗津現在可能大概一、二萬人，但是我們一個里就比旗津的人口還多。這部分請民政局的曾局長，是不是能就這部分做一個簡單的答覆，有關活動中心及長青中心的部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曾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首先我先跟林議員報告，關於北區長青中心的部分，等一下是不是可以請許主委做一個回覆，因為這部分在我們內部的分工是由社會局主政，當然我也有參與這個會議的討論，但是我想由許主委回答會比較適當，他對整個規劃的過程會比較清楚。

剛剛有提到菜公里及新光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我知道過去新光里也一直提出他們沒有活動中心，北區長青中心因為他們現在正在規劃中，如果這部分是能夠容納進去，我們可以來討論看看是不是有這樣的機會，不過如果是里活動中心，必須要依里活動中心設置要點的規定進行，當然政策上我們是不鼓勵興建，但如果因為這地方人口數比較多，目前也有一些空間使用的需求，我們可以依設置要點，看看有沒有機會可以爭取到一個空間。

林議員瑩蓉：

是。局長，這部分能不能有一個時程，能夠趕快納入評估，菜公里及新光里他們也期盼很久了，里長也多次要求，一直找不到一個適切的地點，若未來有蓋這樣的長青中心，希望可以納入一個評估。局長，這個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納入評估，好不好？

林議員瑩蓉：

好，謝謝。是不是請主委就我剛剛的部分做一個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研考會主委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林議員長期以來，對北區長青中心非常的關心。我想北長青今年在101年已經編這個規劃設計，社會局也初步把規劃做得差不多了。未來我們是希望就是能夠結合，除了跟南區的長青中心做一個比較，除了有一些老人的文康等的休閒設施之外，我們希望朝更先進的做法，就是結合長期照護跟醫療，整個去做一個結合，讓他變得是比較完善的長青中心，地點在新光國小北側那一邊。至於另外一個問題就是富民，因為當初這個長青中心的定位，像剛剛林議員會提到很多區位的問題，當初很多的想法，是不是還要蓋一個集中式的長青中心，還是這個長照的服務應該要社區化，其實有一些討論，所以在這個討論的過程裡面，市長特別另外去設了這個富民比較過渡性的。未來我們願意朝這個方向來處理，這…。

林議員瑩蓉：

主委，我要先打斷一下，我們當地的民衆，他帶他的老人家到長青中心去，很少帶到富民長青中心，他們都帶到四維路的長青中心。我就問爲什麼，他說四維路的長青中心，比較符合他們這些老人家的需求，你就會知道富民長青中心是一個過渡階段的設置點，所以我們會希望在北區，能夠趕快有一個像四維長青中心這樣，一個非常健全、設備各方比較齊全的單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沒有錯，如同剛剛報告的，富民的確是在這段期間，包含整個政策的討論，計畫的定案，到未來興建完成。當然我們希望未來能夠在兩年之內，把北區長青中心拚起來。就目前我看社會局的規劃，應該是比南區的長青中心還會再更好，現在就是等北區的長青中心興建完成之後，富民的部分，是不是做爲未來的使用。剛剛林議員所提到的方向，我個人非常的認同。就如同我們這幾年看到，不管在小港或者楠梓、左營，市長、市政府對於青少年的文教，事實上是非常重視。未來是不是有圖書館這樣的需求，或是能夠形成一個青少年的休閒中心，我個人會跟社會局、文化局相關的單位，也會針對北長青真正設立之後，現在富民這塊地，未來要怎麼利用，我們會做一個評估，然後希望能朝向一個，讓整個已經滿擁擠的生活的空間有一些能夠適度的…。

林議員瑩蓉：

比較屬於青少年的空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我覺得這個在都市的機能裡面，是非常重要的部分。

林議員瑩蓉：

主委，其實我是比較希望市府在北區長青中心能夠有一個具體時程，因爲很多人都知道那塊預定地，而且常常會問我們，它什麼時候開始要施工，什麼時候要興建。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在這邊講，應該讓社會局正式來公布，我剛剛已經提過目前還在規劃階段，等到規劃完成再上網發包，那個後續的時間會比較能夠確定。但是我們的目標，希望是兩年之內。

林議員瑩蓉：

兩年之內？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希望兩年之內能夠把它拚起來，不過在未來幾個月之內，這個期程會比較明朗化。我現在只能說我們的總目標是在兩年之內把它拚起來。

林議員瑩蓉：

是，這樣也讓民衆會比較清楚，希望兩年內可以趕快看到北區長青中心的落成。最後我想再提到你們在施政滿意度裡，特別提到的，有關於世運主場館被認為是蚊子館。這個雖然他的調查裡頭，回答不滿意的人數其實不高，是 0.1，不過他竟然被列為特別提出來不滿意的選項。我想這顯然在民衆的觀感裡，可能會覺得高雄市政府接管了世運主場館之後，是不是並沒有立即讓他感受到具體的成效。世運主場館未來在營運上，能不能在督導考核上，在研考會這部分，給予體委會有更大的要求，能夠讓他們在世運主場館有更多具體的成效出來，不要再被民衆覺得這是一個蚊子館，那民衆為什麼會覺得是蚊子館，一定是有他的原因。其實我每天都經過那個地方，那…。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大概分做兩部分，我們會來努力加強。第一個，世運主場館做為國際級的場館，怎麼樣在它的功能，就是在運動項目上面去精進。第二個部分，是另外一個多元的運用，我們當然希望它是一個賽事場館之外，能夠有一些附加的價值出來。它是這麼漂亮的建築物，也結合很多高雄人過去這幾年非常重要的記憶。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一些討論，在下半年，我想在比較多元的運用上面，會有一些豐富的成果。就好像阿妹在台北巨蛋的最後一場，他就公開宣布未來挑戰我們的世運主場館，就在下半年。我們當然希望這兩個部分能夠齊頭並進，不容易啦！養這麼大的一個場館，的確是不容易；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特別的加強。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下一位我們請蔡金晏議員質詢。

蔡議員金晏：

主席、民政部門的局處首長，還有議會同仁，電視機前面關心高雄市市政的市民朋友，還有記者先生、女士，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有幾個問題提出來大家討論，我想針對民政局的部分，我手上現在有一份高雄市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另外，我也在業務報告裡面，我們在持續推動業務的部分，第 21 頁的輔導活化裡，活動中心的維護管理。我是不是先請教局長，在管理辦法第 7 條有，有一個條例是說里活動中心之興建或設

置應由區公所提報，然後里可能聯合的里辦公處部分要自行籌足新台幣 100 萬元以上。請問局長，設定這個條例的目的是在哪裡？請局長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們是希望能夠活化里活動中心，有這個基金在整個維護管理的部分，是能夠做維持的一個基金運作。

蔡議員金晏：

所以說這 100 萬元，我想目的就是為了里活動中心興建或者設置以後還有一個 60 萬，就是如果有既有公用的建築物直接拿來當活動中心或者是增建的話，我想這筆經費的目的，要里辦公處或者是里民去自籌，用意很好，就是要維持里活動中心能夠有正常的運作，那我們局裡面也對於活化里活動中心應該也是滿用心的，因為就在我們持續推動的業務裡面。但我最近遇到一些問題，我想等一下請局長一起來，我不知道你瞭不瞭解整個高雄市 38 區所有的里活動中心使用狀況，我希望你能夠去瞭解，因為要你在這邊說每個里活動中心都有不同的使用目的，或者是里辦公處他有自己的規劃，他們都有他們的自主嘛，可能區公所會比較有關聯，民政局並不會直接去接觸。但是我瞭解有一個活動中心平常就很少在使用，使用率不高，有某一個社團跑來找我說要借那個場地，那個社團是屬於一個表演工作的，我們都知道表演工作通常在經費上，說拮据也很奇怪，就是比較節儉用，能夠這裡省一點、那裡省一點，因為他們常常辦活動，又要募款養他們的行政人員、養他們的工作人員，那活動中心的使用費用一天是 700 元，感覺沒有很多。因為我剛剛上網去看了一下，我剛好看到新興區的，他有兩個里活動中心，一個是 250 元一天，另外一個，我看他有分好幾種，有的是 4 小時就要 4,000 元，當然這跟他的設備有關，我們沒有去現場看，我們也不清楚，要看他使用的目的。我會提這個案例就是說 700 元，其實他們也不是繳不出來，他來拜託我說，因為里活動中心有一個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好像是聯合里長來組成，包括區公所、里幹事，好像還有區長組成，這個我不確定，這個收費標準在接洽的過程中，他希望有個折扣。我的用意是這樣，因為那個表演劇團剛好就位於那個里活動中心的周遭，我是剛好想說我去跟里長談，是不是我們里活動中心給他有一個折扣使用，以後里內如果辦一些活動，劇團可以提供一些人員來支援，因為我們里活動中心主要是要讓里民使用，這個我也瞭解，但是在閒置的狀況下，因為這個都訂死在那邊了，閒置的狀況下，反而因為這些管理辦法，我個

人是認為應該可以有彈性一點，所以在這個部分，等一下請局長來答覆看看我們後續有沒有辦法去改變。就我所瞭解，之前也有另外一個里活動中心，因為他並沒有完全依照活動中心裡面的辦法給一個社團來使用，結果就被檢舉，跑官司，我想這個法令上有他的限制，那是不是說我們可以把這個管理辦法來做適當的修正？我想採用一個因地制宜的方式，如果這個里活動中心本來天天就有里民在那邊娛樂也好、聯誼也好，我想這個我們就不需要去處理，若有閒置的，所以我要局長回去瞭解使用狀況是怎樣，如果有閒置的，是不是可以在辦法上做一個修正，提高活化它，要不然一個建築物擺在那邊，到時候又變蚊子館。最近的新聞，那個愛河之心，聽說自行車的一個休息站變成蚊子館的新聞有出來，當然這不是我們民政業務，還是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民政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我在這邊做一點簡單的說明，目前全高雄市有129個里活動中心，里活動中心使用的部分，我們是有要求里活動中心他們必須要有一個管理的辦法，因為他們有一些設備，剛剛議員也瞭解得非常的清楚，裡面因為有一些設備的不同，所以他們要收一些清潔費跟管理費。每一個里活動中心費用的部分，我們是交由管理委員會去訂定，他們會看他們的狀況去訂定。另外一個部分，就是財務必須透明公開的，我們民政局的部分，也都會定期的去做一些考核，也就是說如果這個里活動中心的經營，包括使用率、財務公開的狀況以及收支的狀況，我們會做一個考評，每一年都有做這樣的考評。

剛剛議員提到的，就是說如果有閒置的狀況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檢討？我想這個應該是可以檢討的，因為我們都希望里活動中心的設置，因為它的設置是非常不容易的，有一些里活動中心是好幾個里共用的，我們很希望能夠活化它，所以如果有遇到這樣閒置的狀況，我回去會要求他們把資料給我，就是說如果考評的狀況，這個活動中心的使用狀況是不好的，我們是不是來檢討？是不是在他的管理辦法裡面，有沒有什麼可以調整的空間？

蔡議員金晏：

針對閒置的里活動中心來講，如果使用起來有彈性，我相信里長在整個…，講招商很奇怪，要求里民或要求里內的一些團體來使用上，我相信會更有彈性，因為說實在，幾百元，我想對那個劇團而言，能省則省，像

這樣互動，我想對整個社區的繁榮或整個社區協調互動上都有很好的幫助，我想是不是回去就針對這個閒置的狀況去做瞭解，再看看說要怎麼去改善它，謝謝局長。

另外我想問一下，旗津遷葬的時間，期限似乎快到了，好像到四月二十幾日是不是？目前的狀況怎樣？還有多少沒遷？或者是說在跟目前公墓使用人溝通上有什麼困難？請局長做一些簡單的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旗津公墓的部分，地上墳墓有 914 座，目前來登記要遷葬的已經有 672 座，這是知道的最新數字，當然還有 300 多還沒有嘛！

蔡議員金晏：

200 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232 件還沒有要進行遷葬，當然在這個期程上，我們當時的公告是到四月底。

蔡議員金晏：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時間已經快到了，我們也瞭解在那個地方，他有一些特殊的狀況，所以我們目前正在研擬，是不是有可能能夠讓他再多延一個月，那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進行了。

蔡議員金晏：

市長也曾在議事廳答應旗津的居民說，在沒有任何阻礙的情況下，他願意為旗津蓋一座生命紀念館，把那邊整理，整理是已經在進行了，讓旗津的居民有一個自己以後的家。其實之前我也跟處長提過，因為這個期程上面似乎有點趕，因為上一次去開說明會，可能現場民衆不瞭解或者是我們說明上不清楚，所以有一些爭議。其實還有 230 幾個還沒遷，我想到月底應該是不太可能完成，那我們的規定是期限到了，強制遷離，這方面局長也答應做個彈性的調整，跟他們連絡一下，看目前還沒有辦理的訴求是怎樣，能不能儘快解決。這是旗津的一個大事，未來我相信那邊在這樣的一個工作之後，應該會變得更加繁榮，畢竟旗津島現在已經是整個大高雄市觀光的首選要點。

再來，針對我們研考會的幾個業務，來跟我們許主委就教一下。之前在

審預算的時候，有幾位同事有提到，因為我們有補助博碩士論文，我看我們的報告裡面，其實有函送各相關機關來參採運用，這部分是不是有提供給我們議會？有沒有辦法？等一下再一起答覆。針對這個也滿好奇的，到底我們補助的對象，是不是他所做的研究，真的對我們高雄市市政建設推動上有正向的幫助？未來我們在問政或者在等等方面，都有很好的參酌。

另外，我看到也針對都會捷運網與環狀輕軌建設有做了一些探討，因為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我有提到高雄市的公車路網，是不是有必要做一個脫胎換骨？一次性的把它整個…，因為高雄市很多公車路線已經很久了，那些路線的變動可能有一些它歷史的背景，現在我們有沒有辦法一次…，就像我跟交通局長要求他做一個報告，我們研考會這邊，我知道許主委在這方面是強項，是不是能夠在這方面研究看看整個高雄市的路網，我個人建議是這樣，採用分區塊的方式，以新興、苓雅、前金而言，它的路型是棋盤狀的，但是在三民區這邊，它通常會有一條主要的環狀道路，然後在裡面比較小，我們可以把它分區塊，中間再有幹線來銜接，一次討論在快速、便利，例如一班車 10 分鐘的情況下，我希望交通局他們能夠提出一個報告，到底要花多少錢、要多少車、多少人才可以達到那種狀況？

針對輕軌這個案子，我是希望在公車路網還沒有一個很好的改善之前，是不是輕軌這個可以暫緩或者是怎樣？當然目前還是規劃階段嘛！暫時沒有影響，所以這部分，是不是請我們許主委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博碩士論文的這個部分，回去我會跟我們的一組討論一下，在不影響個人智慧財產權的前提下，我想這個送給議會…。

蔡議員金晏：

他們有勾二、三年的，如果沒有開放，這個我們不勉強，但是如果有的話…。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當然。所以我的看法是說，在不影響個人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之下，這個提供開放給愈多人參考，我覺得這個都是愈好的一件事情。

公車路網大概在四年前其實做了一次很根本性的調整，就是配合捷運通車，所以我們目前看到，在高雄市區內整個大眾運輸，其實會以捷運為根本，然後紅線和橘線分別有二十幾條路線的接駁公車。我個人也非常贊成應該是路線短不要去繞，然後班次密集，而且班次的…，當然，有一些管

理上的問題，就是說班次的時間，要讓使用者能夠預知到。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跟交通局王局長都有做一些密集的討論，我想我們還是會朝這個方向來前進。

其實有很多區繞都是地方政治上的因素，不過我也常常跟交通局討論到這個部分，有時候我們市政府要承擔起壓力，如果哪邊非開進去不可，哪邊的里長又在反映什麼，一次一次慢慢累積下來的話，那個公車就不可能…，它就愈繞愈遠，就不太可能達到大眾運輸應該達到的目的。

還有在軌道運輸這一個部分，我個人的看法，像高雄市這樣一個中型都市以上的規模，我想軌道運輸還是應該要推。我們可以看到，就目前整個高雄大眾運輸的量上面來講接近 1 億，我們的軌道運輸才兩條線，幾年的時間裡面，其實它已經成長，佔我們整個大眾運輸的三分之一。如果我們要走向一個大眾運輸都市的話，還是要以軌道運輸做為主力，然後其他的公車就如同蔡議員所講的，是其他的交通運具要搭配這個軌道運輸，去做一個好的配套與整體的規劃。

我個人的看法是這樣，在軌道運輸與公車，這兩件事情都是我們未來應該努力的方向，我們會期待軌道運輸這一個部分，雖然投入的成本比較高，但是它會讓大眾運輸的成長率比一般公車來得高，這是我個人的看法。

剛才蔡議員的意見，我們會持續跟交通局這邊再進行討論，其實每一條公車的運量，基本、根本會回到公車的運量。我們對每條公車的運量，在每個月，甚至我們有很多新開的公車，每天的運量是我們要看的報表，非常重視的部分之一。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蔡議員。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主席、民政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大家好。長期我一直在推動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想不到現在我們國防部也在實施，叫我們的阿兵哥少吃肉，這也是節能減碳的一種。我在這裡，九年多來，我一直在講，我想很多人也聽得很厭倦了。但是我就像傳道士一樣不斷不斷的講，因為要實現一個夢想一定是比較孤單和寂寞。我沒有想到現在我們的國防部也在推動，我希望反對的那些人小聲一點，是請大家少吃而不是叫他全部不吃，所以我很高興藉今天這個機會，我也期待我常常在講，如果你們

聽了很煩，也希望來實施週一無肉日，現在時間已經到來了。

我們進入今日的主題，殯葬管理處規劃欠周詳。我在還沒有質詢之前，我要感謝殯葬管理處所有的公務人員以及很多的伙伴們，我在這裡致上十二萬分的尊敬。都是公務人員，為什麼他們會在那邊工作？那個地方應該是很多公務人員不想去的地方，但是他們能夠一直在那邊工作，是值得我們讚嘆的。我現在就來講，我們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的停車場，當初它實施收費，立即引起民衆的反彈，我們現在都說「使用者付費」，這也是很正常。但是還原過去的一些事件，人家說一條牛剝三層皮，寄放大體要錢、租用禮堂要錢、停放車輛也要錢。但是現在不需要錢了，因為我們議會很多同仁一直反映，所以現在沒有收錢。現在停車場已不收費，但是入口車道的入口處卻寫著「停車取票」，到底取什麼票？這裡又寫「暫停收費」、「免取票卡」，兩邊就這樣寫。看一下圖片，圖上竟然又標示「自動繳費機」，這在玩什麼把戲？奇怪！政策讓人霧煞煞，出口處又顯示「停車繳費」，現在已經不收費了，為什麼這個柵欄不把它拿掉呢？

今天是大日子，有很多差不多 100 具，他的家屬和親朋好友大家在那邊進進出出。因為這需要經費，我想殯葬管理處鄭處長他很用心也很認真，但是如果沒有錢用，要怎麼來處理？你是不是把這個拿起來，不要人進去後，又碰到它故障，這樣進去，人和車都會被撞到。繼續秀，停車混亂造成很多的不便。既然不收費，為什麼還不拆除？撤回收費機啊！是不是以後還要期待日後再恢復收費呢？局長，這是不是以後還要收費？否則，為什麼不把它拿掉呢？回到原來的地方，更可笑的是今天發生的事情，今天早上我看到那一幕，我真的哭笑不得，你看這邊大家出去沒問題，轎車出去也沒問題。今天剛好有一場是我們之前的同事李榮宗、李議員眉蓁，不是這一場是另外一場，他們那一場人很多，場面非常大，吉普車有好幾輛，結果出不去，你知道怎麼過嗎？沒有辦法，禮車已經在前面了，吉普車在後面要出去出不去，後面又擋到要前往火葬場的人，大家在那邊哭笑不得，我也不知道要如何幫他們處理？結果怎麼樣你知道嗎？不是那些吉普車的人不守交通規則，因為沒有辦法出去，你知道他們怎麼上去？吉普車的輪子較大，它從行人通道爬上去，就這樣一輛一輛的爬上去。局長，李議員眉蓁他走在前面，他可能不知道。但是前面有停下來，因為後面的車子沒有來，他不知道是什麼事情。很多人在後面等，有的要火化有看時間，但是沒辦法，因為聽說那天有 100 多具的大體，所以該拆撤的就要拆撤，要拿掉的就要拿掉。鄭處長在哪裡？鄭處長很用心也很認真。

我們繼續秀，尊重生命。寄棺室到入殮室的通道欠缺考量，家屬的感受

不曉得怎麼樣？我們繼續秀，寄棺室的冰庫，一樓是在冰大體，二、三樓是在放神主牌，那裡有立靈的。但是一些弱勢的人，他沒辦法去租大禮堂，只好直接在入殮室舉行告別式。你知道嗎？民衆要從冰庫到入殮室那邊，他就要在那裡做處理，處理之後，大體一推就出來，推來推去，那些參加告別式的人覺得很驚恐，我們經常去那裡，我們不會覺得怎麼樣。但是外縣市的人來到這裡，要送別他們的家屬或朋友，結果入殮室一間一間都沒有做溫馨的處理，也不算裝潢，就是做一個比較溫馨的配備。那些去的人一間一間的去看，如果碰到冬天又下雨又暗的時候，真的讓人感覺陰森森。本席爲什麼要講這個問題，因爲我到那裡都穿著標有「市議員林宛蓉」的衣服，去到那邊的人看到我，都拉著我還罵我，他不是罵我，他是罵我們的市長。

在這裡，我把問題講出來，我沒有苛責任何人，就是說我們該編預算時，就要編預算。研考會你們要尊重生命，編些預算給他們，看要如何來整修。

像這裡，這個人在外面過世之後，來這裡下車，它要放到冰庫裡面。然後，冷凍寄棺室在裡面，要到入殮室在這裡，這裡站了許多的民衆，這樣的動線，真的是不太好。所以這是本席的意見。再來，這是入殮室，剛才講過了，就不用再講了。到現場的民衆，要一間一間去找、去查、去問，讓那些要參加告別式的朋友或是親人，找不到他們的親人，而且還一直看到別人的大體。因爲他們在這裡入殮，而入殮時本來就要化妝，這個是正常的。但是，我是說在那部分…。目前，這火葬場有 18 座的焚化爐，其中有 5 座是故障的，有 11 座是超齡大概超過七、八年之久，在 97 年時，更新了 2 座。老舊的焚化爐不環保，還冒黑煙造成空氣污染，應該全面編列預算，來更新一下。

本席還要談談寄棺室的問題，這裡是冷凍寄棺大樓，它裡面的通風不好，尤其那裡看來黑黑暗暗的。本來我是要進去照相的，我的團隊跟我說，議員，我們不要進去照相，因爲人家說聖靈是很靈的，所以我就沒進去照相。如果真的去照相，那裡面被煙燻的亂七八糟看來真的很黑暗，我想我們是不是可以把裡面粉刷一下？

接下來，還有一件事，在 4 月 4 日是掃墓節，局長和處長你們也了解一下，當天我有去。交通大隊從善如流，在清明節時，決定在覆鼎金實施交通管制，他們在本館路 600 巷開始管制，一直到殯儀館火葬場那條路，他們把本館路全部改成單行道，不論是出口或是裡面的動線，都沒有規劃好，那些捻香的人或是那些家屬，都不知道要怎麼走了。因爲它是單行道，因此從本館路出去就是要右轉，也就是往仁武的方向，其實當天的人潮並不

是很擁擠，結果要去捻香的人，他們就是要從仁武區繞一圈。我當下打電話給交通大隊的大隊長，他聽了我的電話之後，馬上就來現場會勘，他說確實是動線不良，所以他馬上就把管制撤走了，那天的情況交通並不壅塞，但是他們竟然把那管制成單行道。我是經常去那裡的，就算不是每天去也是常常去那邊，我竟然找不到出口呢，在外面，見到交通大隊的警員，我們就問怎麼走？他說你們右轉就是了，結果我們一直右轉，還是找不到出口。因為他也沒告訴我們，要往仁武的方向去，只是叫我們右轉，結果我們在殯葬處的館內，一直繞圈子。

本席在這裡，告訴我們的處長跟局長，有時候可能是交通大隊的問題，我們的民政局和殯葬管理處，可能要互相的溝通。

本席還要講一下，我向人事處建議，我覺得我們的副秘書長應該再增加一人，因為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整個業務太多了，如果副秘書長沒有增加，副市長的事情太多了，而且沒辦法用代理人。

本席同時建議，對於中階官員出國教育訓練的經費也該編一些。因為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的副市長…，這個講過就不多說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再兩分鐘。

林議員宛蓉：

高雄市政府目前沒有編列經費出國考察。因為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他們一般只是在人發局訓練。但是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每年都有出國考察，與他國人士做短期交流學習，以增廣見聞。唯有我們高雄市，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他們沒有這樣子的編列預算。本席建議，針對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應該讓他們有機會去出國考察，因為出國考察可以增廣見聞，也可以選派一些優秀的公務員讓他們出國，在出國時大家可以互相溝通、交流。對於國家優秀的公務員來說，是個嘉許，也讓他們工作時會更認真。要爬到八職等、九職等不容易，不要說只有局處長可以出國，我在此替八職等、九職等的人員請命。他們並沒有告訴我，我只是看到新北市、台北市甚至台中也有呢！因為新北市和台中，也只是剛升格的，而我們高雄市原本就是院轄市了。針對這部分，我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處長答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謝謝林議員對於市府八等、九等這些中高階公務同仁的一些教育權益的

關心。據我所知，最近這三、四年來，在中央部會，大概有 1 億左右的經費，提供給中高階的主管同仁到國外去研習。

地方政府的部分，我了解台北市在今年編了 800 萬的預算，我們高雄市目前還沒有，但是我們現在參考中央部會，跟其他直轄市的一些目前處理狀況，我們現在正在研究。我們初期是希望有機會先到亞洲的國家，比如說我們去聯絡新加坡的李光耀學院、韓國的行政學院或是香港，這些亞洲的國家，我們再研究，希望整個額度，當然不可能編到 800 萬，我們希望 300 萬以內，看看有沒有機會，有一個計畫，然後在明年的預算把它納入。

另外副秘書長的部分，這部分已獲得解決了，行政院已經同意，我們增設第三位副秘書長。但是現在還有個問題等待解決，就是市長希望第三位副秘書長，他是用政務官或機要的方式來進用，依目前的規定，副秘書長是要由常任文官來進用，這部分我們會持續跟考試院溝通。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林議員總共提了六個問題，我一一簡單的答覆。第一個，停車場的部分，我們並不是不收費，因為按照議會的決議，我們是前 2 小時不收費。所以現在這個問題，是標示不清楚的問題，以及它的規劃速度太慢，這個部分我會要求殯葬處趕快儘速處理。第二個部分，就是在大體推出的那個路程，這個部分我們現在都有用一個屍袋，還有往生被的部分把他蓋住。另外一個，就是入殮室的標示部分，我們已經改善了，現在不用一間一間去找，其實已經都標示好了，就是每一個入殮室它其實是有往生者的名字的，所以這個部分，我會再請殯葬處讓我們來的親屬或朋友能夠知道，我們標示的地點在哪裡。第四個部分，就是寄棺室的空間改善部分，因為這個是比較大的工程，我們今年已經提這個先期計畫，希望能夠在明年進行。議員也關心，因為我們也知道冷凍寄棺室那裡，如果陰森森的是不好的，所以我是不是今年可以來想辦法，先把它明亮度做個改善，這是第四個部分。第五個，是火化爐的部分，我已經要求殯葬處先做總體檢，這個總體檢的結果也已經出來了，當然我們今年有先編 4 座要先更新，但是還有其他不合格的部分，是不是我們再來想辦法？有的話，可能會在明年，我們一樣要提先期計畫，因為這個部分，如果金額比較大，我們都必須要提這個先期計畫。我們會要求再更新的話，希望用比較先進的機器，不要讓它再冒黑煙，這是第五個。第六個部分，就是清明節交通管制的部分，清明節交通管制的部分，殯葬處是很用心，因為我們不只是第一殯儀館這裡，還有

二殯那邊，我們都有交通管制。如果不是非常的順暢或有需要改善的，我們會機動的去做個現場的調整。〔…〕對，它是跟我們搭配，〔…〕對，它是跟我們搭配。謝謝林議員的關心。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林議員，現在請洪議員質詢。

洪議員平朗：

首先，要問民政局曾局長，照理講三民區是高雄市最大的行政區，它有 86 里、1,744 鄰、人口 36 萬，這個是密度最高的地方。高雄市合併後，應該說在有為的陳菊市長主政之下，發展一定很快速，現今高雄市發展很快速，我沒有意見，也是事實，但是我們三民區現在發展都比其他區還慢，也跟不上，原因是什麼？究其因就是高雄市三民區長期以來有四大沉痾，第一、就是覆鼎金公墓；第二、就是殯儀館和火葬場；第三、就是有中區焚化爐；第四、「本」字頭的里每逢大雨必淹水；所以造成我們的發展比其他行政區還緩慢。再來要說的是，現在高雄市三民區的路坑坑洞洞的，就是坑洞一大堆；再來，捷運也沒經過三民區，它沒經過三民區，所以高雄市的交通也很亂；再來，高雄市沒有可以講得上的景觀建設，所以這樣說來，對三民區非常的不公平。

最近本席聽說覆鼎金公墓土地可能要變更為公園預定地，屆時這些公墓將遷移，我要利用這個機會向局長建議，公墓的遷移是好事，但是在遷移時，我們要考慮將殯儀館和火葬場兩個也一起遷移。因為那些設備都很老舊，那個火葬場有 18 個爐子，每逢大日子在焚燒時都會冒黑煙，造成我們那裡的空氣很差，同時也對三民區污染很大。本席要請問局長，有沒有相關的計畫？就是要在覆鼎金公墓遷走的同時，也順便把殯儀館和火葬場一併遷移嗎？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總召剛才說到三民區的問題，當然這個部分，我們有說到四大沉痾。

洪議員平朗：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第一個，市長很重視三民區的發展，所以目前這個地方有什麼問題時，我們都會去解決。我跟總召報告，第一個，每逢大雨必淹大，我們有一個寶業里滯洪池。

洪議員平朗：

有啦，我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在今年 8 月就會完工，希望能夠有效去解決淹水的問題。第二個，就是三民東區的污水接管率，也已經全面完成，這是第二個部分。第三個，就是道路的部分，我們也希望在殯葬處附近的道路能夠做很好的規劃。我們知道要去殯葬處的建工路 210 巷工程，也已經規劃好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當然非常的重視，雖然它過去因為歷史的關係，而有這樣不利的發展，但是我們對這個部分還是很重視，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部分，剛剛總召也說到，這個地方因為有殯葬處和公墓在那裡，所以覆鼎金這個地方，對整個區的發展來說，它是一個很不利的因素，但是我要跟總召報告，在縣市合併後，它已經變成高雄市的中心，也因為這樣的關係，所以市長非常的重視。現在民政局也配合都發局在做整個都市的計畫，所以這個有可能…，我們現在已經在規劃了，我們希望能把這個地方的公墓遷移，遷移之後，殯葬處要怎麼辦？殯葬處的部分，因為畢竟它還是「鄰避設施」，就是大家都不歡迎的東西，但是現在它的設備和它所有的東西都還在那裡，所以要遷移這個部分，對我們來說是個大工程。第一、我們要選地點。第二、所有的設備部分都要重新規劃，我希望這個能給我們更多的時間，因為這個部分，目前還沒有具體的規劃。

洪議員平朗：

好，你講這樣我聽得懂。當然先要感謝市長，因為我們「本」字頭的里每逢大雨必淹水，本來本和里有一個滯洪池，現在寶業里又增加一個，可能水患問題會解決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又一個。

洪議員平朗：

中區焚化爐，現在因為我們焚燒垃圾的數量不用那麼多，所以就不用那麼多的焚化爐，因此中區有可能會廢掉，這也是很好的政策，針對這二個地方的事情有可能會解決。但是，現在覆鼎金公墓有要遷移，這個遷移工程這麼大，不要因為要遷移這個公墓，而引起民怨，屆時又造成有負面的聲音出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注意，我們會規劃，謝謝。

洪議員平朗：

既然要遷移了，就順便把火葬場和殯儀館遷走，因為合併後，這個地方是中心，在一個都市的中心有殯儀館和火葬場，這是很不適當的，這個在

規劃時要一併規劃進去。再來要說的這個可能不是你的業務，它可能是都發局的，在三民區有一個很老舊的國宅，就是民族國宅社區，這裡都是一些屋齡四十年的老房子，所以可能很多都是危屋了。因為三民區要發展，未來鐵路地下化後，它又鄰近鐵路邊，所以能夠南北串聯，你說這個地方沒有很多業者要來投資，建設公司的業者要來投資，這個也有議員質詢過，是不是能由政府來主導，並且跟業者配合共同來開闢這個老舊的國宅社區，讓我們那個地方能夠更加的繁榮發展。

再來，剛才局長沒有明確告訴我，你說有這個計畫，但是時間上大概會在什麼時候完成公墓遷移，因為公墓遷移一事對我們三民區很重要。還有殯儀館的遷移，這個時間表有人會存疑，希望你能明確答覆我們，當然不是短時間內你可以答覆的，我是不是可以容後向市長建議研究看看，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遷移的計畫什麼時候可以訂出來？讓我們三民區這裡長輩和鄉親可以了解我們現在有在做。

這應該知道，不過應該還要請示市長，這是市長很好的政策，為什麼我們三民區沒有辦法跟得上其他的行政區，因為我們的四大沉痾，可能中區焚化爐會改善，要停止了。再來每逢大雨必淹水「本」字頭的里，有可能因為寶業那裡有蓋一個滯洪池，這個滯洪池在我們的雨季之前可能會興建完成，所以淹水問題也會解決。然後就是說覆鼎金公墓的問題，因為覆鼎金如果從高速公路走或是到金獅湖那裡，你去看事實上那裡的墓很多有主的也有很多無主的，將近 30 多萬座要遷移，過去我所知道的，有民間想要投資，因為很多問題要考慮，行不通，現在由我們市府主導，市府就是說市長也很用心，先把這個地方變更為公園預定地，然後儘速來遷移，遷移照民間的習俗有的人是要土葬，有的人火葬沒關係，我在這裡說一句實在話，土葬的地方找好，要進塔的也要找一個適當的地點，因為在我們市中心要蓋靈骨塔，靈骨塔又在我們三民區，這個我們絕對是反對的，要找就找一個適當的，找一個風水地理好一點的，因為在那裡實在太亂了，太亂要一勞永逸就要找一個地理好、風水好，適當的位置，讓他們去比較好解決，讓他們沒有意見，如果要土葬我們也不要反對，因為縣市合併後很多山區也是適合，這個地方適合土葬，你就可以遷移過去，規劃好，有的土葬規劃起來都很像公園，排列都很漂亮，也是可以往這方面去思考。不要強迫每個人都要進塔而不讓人家土葬，這樣可能會引起很大的爭議、爭端。

所以，本席對好的政策、好的案子我會支持，但是我也很擔憂，希望我的擔憂你們要處理好，不要讓很多因為遷移公墓，讓我們市長施政的滿意度扣分，這是不應該的，好的政策趕快做，不要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

聽到聲音沒有在做等於是白說了。

剩下的時間給我們的陳議員。

陳議員明澤：

我們的民政局長，昨天我有說體育公園，這個編列預算有沒有著落了，有沒有看法了？請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陳議員很心急，只有昨天到今天…。

陳議員明澤：

因為很多百姓在關心，他們認為我說這個回饋金來處理這個，實在在大家的認同上值得商榷，所以這部分經過 24 小時應該有一些著落了，我今天特別借我們總召的時間，就是要看你的辦事能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已經請我們的會計室，我想這個問題應該可以解決。

陳議員明澤：

好，我相信你的能力，所以說這就是速度和效率，有沒有在做，我們絕對有在看，百姓的聲音，我們代替他們傳達，希望可以注意。昨天都沒有惡意，爲了大家的健康換來的回饋金，我希望大家可以重視。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

陳議員明澤：

選舉委員會是屬於我們民政局的嗎？選舉委員會，現在選舉委員會是哪一個部門的？許立明許主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主委答覆一下，選委會是哪一個部門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選委會是中央的獨立機關，他的業務其實是委託給我們縣市政府負責。

陳議員明澤：

這樣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只有委託而已。

陳議員明澤：

那選委會都沒有辦法列席了？照理說我們沒有辦法做溝通，這個程序上是不是得邀請，可以列席吧？我們的民政局長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高雄市選委會當然是中央選委會，在地方的部分，他是獨立不是屬於高雄市政府，但是我們在高雄市政府的編制裡面，我們民政局的幕僚是擔任選委會兼任的幕僚，然後市政府這裡的秘書長是主任委員，我是兼任總幹事。

陳議員明澤：

如果我們邀請他列席我們的議會也是可以的是不是？就有關問題做探討。總幹事，如果在這邊，我簡單說，這個選舉委員會他有轄區，因為就是我們的人口數有 277 萬，在議員的席次有沒有減少，他當然要知道得很清楚。

第二點，如果我們整體數是 66 個議員，每一個區塊、每一個區域，如果應選的席次有減少的時候，像我們民政系統有戶政，每一個區每一個月都有統計，應該是秀在網路上，我這樣說的意思你明白嗎？就是說把人口每一個月都秀在網路上，那幾個區形成一個區塊選出的議員，如果有變動了，我們也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整體選區的選民，我覺得這點是可以做的，局長，你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在民政局的網站上的確是有每一區的人口統計資料，這個都是公開的資料。至於我們選區的議員名單是不是有什麼變動，這個部分我記得在我們的網站上也是可以查得到的。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再 1 分鐘。

陳議員明澤：

選舉委員會他必須跟我們民政局的戶政，他的整體算法有一個中央標準，那算法要怎麼去融入計算，要除以 4 萬 5,000 或者要除以 4 萬 4,200，他是有一個公式，套進去的人口數如果有變動，他很清楚的，因為這是半年前中央會公布，但是半年前這有關整體的政黨提名席次，還有一些譬如說你半年前就是解決不了事情，希望能夠提早的話，大家有所因應，這方面局長你聽得懂吧。謝謝，就拜託你可以把它 po 上網，還有一個公式讓他很清楚的了解，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我們跟選委會…。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首先向大會報告，因為距離散會的時間剩下沒有幾分鐘，我們建議會議能夠延長到還有一位議員——吳益政議員發言完畢以後才散會，有沒有意

見？沒有意見我們就依照這樣的決定，等吳益政議員發言完畢以後才散會。
繼續我們請陳慧文議員質詢。

陳議員慧文：

主席、各局處還有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要請教一下我們民政局局長，今天很紅，我看很多人都要請教你問題。我想這是有很多議員同仁都已經有跟你反映過的，就是有關於鄰長的自強活動，那你也在很多次公開的一個，也是在議會裡面說要去研議有關於鄰長自強活動，如果鄰長有事情不克出席前往參與自強活動，是不是可以把這樣的席次委託給另一個人去，那時候你說內政部有相關的規範，被規範匡住了，必須是親屬關係的，而且還要同一個里。在這個部分，聽完你的答詢之後，這些里長還是一而再、再而三的反映說，其實這些鄰長執行所謂的交辦事務，如果剛好這些鄰長有事情沒有辦法去服務的時候，其實里長也會委託志工，不一定是委託鄰長的親友或親屬去服務，有時候是由里長委託志工們，所以在這樣的權衡之下，很多的里長都建議說，既然有這樣的預算提供給這些鄰長自強活動，如果鄰長剛好不克前往，這樣的席次是不是能夠讓有一起參與服務的志工朋友參與，鄰長放棄，委託給某一人，這部分是不是請民政局把這個辦法能夠放鬆到最寬？讓所有的里長及志工都有參與的機會，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已經在議事廳答覆很多次，我再跟陳議員做一個說明，當然這部分還是以當時內政部的函示，鄰長如果不克參加這個自強活動的時候，當然由他的眷屬及其他家屬代表參加，他們覺得是可以的，所以一定是要他的眷屬及家屬，這個是內政部的函示。當然對我們來講，過去高雄市政府在這個函示之下，它授權給地方政府各自去訂定，到底各地方政府的標準是什麼？高雄市政府在過去規定是直系親屬及直系親屬的配偶，這部分是比較嚴苛的規定，我在這裡也跟議員做一個答覆，我們也知道鄰長平常沒有做服務的時候，都由他的家人或委託給其他人做，因為有內政部的解釋的部分，所以我們必須依循這個原則之下，做一個放寬的調整。

陳議員慧文：

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所以如果還要放得更寬，恐怕要跟內政部尋求一個解釋，是不是內政部在這個考量上，是不是能做法令的放寬，如果沒有的話，就會發生桃園的

狀況，因為它是由里長去認定，它用職務代理人的部分，結果被起訴了。

陳議員慧文：

當然這部分，我們公務人員依法行政，所以這部分只是在我們研擬的過程當中，請民政局能夠跟內政部請示，是不是能夠解釋更寬廣一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可以去爭取。

陳議員慧文：

讓地方政府有依循的法規，這個請民政局再努力一下，好不好？再來，因為原來的高雄縣市可能有一些文化上的不同，原來高雄縣因為一些鄉、鎮、市文化也不一樣，以鳳山來講，它比較是都會型的，78個里總共有28個列冊的活動中心，我們叫做里活動中心，但是有很多的鄉、鎮社區活動中心不太一樣，我知道原來的高雄市都是里活動中心，跟鳳山是一樣的，現在有很多的里長及民衆，一而再、再而三的陳情，因為他們的里活動中心設備都已經老舊了，他們希望能夠汰舊換新，或增添一些新的休閒設備及娛樂設備，現在就卡在有列車活動中心的，才能做合法的設備申請及補充、汰舊換新，沒有列冊活動中心的里，永遠都沒有辦法去做這樣的申請，也就讓民衆變成兩種了，一種是二等的、一種是三等的，現在因為高雄市財源的問題，所以我感覺還沒有一等的，所以就變成二等、三等，在這種狀況之下，常常看到隔壁里的有卡拉OK可以唱、有桌球可以打，有一些休閒設備可以使用，我這一里沒有活動中心，永遠都沒有辦法去使用這樣的資源，長期下來真的會感覺心裡不平衡，我也幫很多的里長想辦法去爭取，但是一直都沒辦法，因為我也請教過民政局，如果是用里辦公處的名義去申請這些相關的設備讓里民來使用，那也不行，因為它不是合法的活動中心、合法的空間。這樣的狀況，我覺得站在主管機關應該想辦法做一些變更及改善，如何讓資源充分利用？里民之間感覺是不對等的、所享用的福利是不對等的，可不可以請民政局長針對這樣的問題做一個回應？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陳議員對里活動中心的關心，過去因為歷史的因素，所以我們在縣市合併以前，高雄縣有很多的里活動中心，基本上是使用我們的廟、或一些社區發展協會的建物。

陳議員慧文：

對，一些空間，只要有大型的空間就會去使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對整個里活動中心的定位而言，它還是受限於里活動中心補助的標準，它的設備必須經過列冊及有管理的活動中心，我們才能給與補助，這部分是被匡住的，因為它必須是合法的建物，它必須是要一個合法的規範，屬於公共設施的部分，我們才能給與補助。但是如果是廟產、私人的，它不屬於公共設施，就不符合補助的要點，這個是在法令的規定上，剛剛有提到里辦公處的部分，因為里辦公處有里長事務補助的部分，我們有很多事務的機器是放在里辦公處的，這個就有一個規範，所以不可以隨意的增置設備，這部分當然由里辦公處申請是不可行的，但是因為過去有這樣的歷史因素，所以我最近已經請業務單位針對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提出檢討，是不是我們通盤檢討之後再來了解，是不是有什麼方式能夠讓這些里活動中心得到比較平等的待遇，但是它的建物還是必須合法的使用才可以，這個我們來檢討看看。

陳議員慧文：

我會提出來，是因為我覺得有必要解決，因為這樣的比較，長期下來真的會讓人感覺有差別待遇，因為里活動中心的用意就是希望讓里民充分使用，在裡面有休閒、娛樂、會議等等，這部分如何讓它資源共享？每個人是平等的對待，都能夠享用公部門的相關資源，這部分是主管機關有義務去做一個通盤的改善計畫。

來議會之前，我有去會勘鳳山區的拷潭示範公墓，去會勘的用意是因為原來鳳山區的拷潭示範公墓，它是經由彎彎曲曲的道路才能進到示範公墓，那裡進去的道路非常狹窄，所以許智傑立委在當鳳山市長的時候，其實就有提計畫，希望能夠截彎取直，因為那個公墓到 88 快速道路只有 266 公尺而已，但是因為原來沒有開闢，必須彎彎曲曲地走 1,000 多公尺，滿長的，我剛剛會勘回來，也有取得與會所有人大家的共識，希望截彎取直開闢一條 15 米的道路，直接從 88 下面那個過埤路進來差不多 266 公尺而已。所以這個部分必須是民政局來提出，提出這樣的需求計畫，然後再由都發局來做專案變更。因為現在它的都計不是道路，可不可以請局長把它當成一個未來重要的計畫，能夠趕快做快速的處理。因為那裡現在的納骨塔大概有 4 萬多個，未來為了服務更多，包括林園、大寮、小港、前鎮、鳳山。這裡有計畫要變成 5 萬多個塔位，所以它的需求量會很大，那裡的交通要道必須要儘快的打通。也請民政局真的把它當成我們的重點，趕快幫忙做這個計畫，然後來推動，可不可以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道路的開闢，當然會視它實際的需要，我們再來提出計畫。這個部分因為還有用地取得以及都市計畫的問題，所以這部分需要我們跨局處去檢討。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其他局處做一個討論之後是不是提出需求，由市長做成政策決定後，再來決定道路是不是要開闢。

陳議員慧文：

我想這個部分你們趕快把它當成計畫，當然後續還要市長他們那裡有做通盤的了解之後，那本席跟許智傑立委，我們都認為它是有必需性的，請局長能把它當成重點的計畫之一。最後我想請教一下，因為很多的民衆一直督促本席，希望民政局能夠去更新門牌，因為有的門牌很老舊，因為原來高雄縣這裡汰換門牌的速度沒有很快，有的都很老舊，民衆一直都希望趕快更新。但是我知道要更新有卡到很多的問題，包括現在行政區劃法沒有通過，你們對未來會如何改變也還不一定，怕改完再花第二次錢。所以這個區劃法在你的了解到底時程要多久，因為區劃法卡在那裡，其實有很多事情都被卡住了。很多里長也在問我，我們這個里有沒有要和隔壁里合併？這個東西都好像環環相扣都卡住了。所以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局長你回應一下，就你的了解到底還要卡多久，然後在下一次的選舉，因為大家都都很關心下一次的選舉。到底會不會有一些變化，那在下一次的選舉之前，就你的了解是不是能夠有一個比較明朗的結果。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據我的了解，針對行政區劃法的部分，行政院已經經過院會的討論，已經送進去立法院，但是又被立法院退回。所以這個法案，行政院當然希望列為優先法案，但是它可能牽涉的範圍，影響的範圍很大，所以立法院又把它退回去。但是我想剛剛議員所提到門牌更新的部分，大概分成兩個部分，一個是提到街路名，是不是要改變的問題，這個當然是配合行政區劃法。目前如果行政區劃法沒有過，那這個部分可能沒有辦法進行更換。第二個部分它牽涉到的是髒污或者不易識別，那這個部分因為我們門牌編釘的辦法已經過了，所以我們會針對髒污或不易識別，尤其在主要幹道的部分，我們會請戶政事務所去做一些調查跟了解。我們去統計到一定數量之後，一定會去做更新的動作。〔…〕好，謝謝。〔…〕好，你把範圍告訴我，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陳議員，下一位請吳議員益政質詢。

吳議員益政：

今天很多議員同仁還是有提到民政局，我覺得從部門質詢的重點，可以看出很多市民關心的議題。像農業局可能很多報告，可能農林單位，可是我發現有一半以上在談有機農業，那表示大家對飲食，尤其瘦肉精這些議題。好像我們的生命平均年齡有增加，可是癌症的發生率卻更增加，所以變成跟平均壽命、整體環境是好的，是提升的，但是癌症的發生更高，比率更高。很多就是飲食習慣，最近電影圖書館，有一個星期的電影週，其實都在播放探討整個環境，很多的介面、很多的電影在探討這個問題。包括食品工業，你若去看，有很多東西，若你去便利商店有一半以上的東西不敢吃、不敢買，所以對整個飲食大家就會重視。民政局也是一樣，我發現今天很多人在問殯葬管理所，所長跟局長對這個都有很重大的改變，也有很多的回應。那我再次再提醒幾件事情，第一個，要儘早確定殯葬區還在三民區嗎？有兩個部分，第一、覆鼎金要移走，要移走就儘早定案，儘早進入進度，要趕快去處理，不要再拖。一說又十年，十年在過是很快的，要拖也是很快，要拖也真的是一拖又十年了。不是時間過得很快，十年很快就到了？不是，是一拖又十年過去了，還是原地踏步。我們在都委會也有提到，如果已經確定定案要儘快，金山寺還有一個民間的殯葬用地，若不要，你就徵收，既然要整體開發，不讓殯葬業在那邊的話，那第一個覆鼎金的公墓要移、要撿，看是二、三年，大家這二、三年就要趕快去找地方了。我上次有質詢過一次，但是講一講又停了，墓碑都貼說要移走了，結果又取消。當然要確定時間，看是二、三年要移走，就這二年要趕快做準備，確定這個事情。第二個民間如果不願發展，那邊有一個殯葬的納骨塔，你就趕快去徵收，不要將它放著，也不徵收，也不讓人家開發，大家無所適從，到底要怎麼樣。這很明確，就不要在那邊投資，讓他們的思考能定案。第三個，你短時間還會在那邊，殯儀館還是在那裡，若不移走還要在這裡，那趕快改善。把那個空氣，我講的焚化爐，你們去考察嘛！去找世界最新的東西，我想環保進步很快，怎麼讓異味能夠很快的解決，這種東西都不要再拖了。這整個都市的環境，大家已經都習慣空氣污染，吃不健康，光是壽命的增加，但是癌症的發生率是更高的。最近在處理一個病患，非常難過，二十多歲要結婚了，去檢查身體肺癌第四期，人都好好的，都正常，一檢查下去，這裡那裡都是。對這個案例也不是個案，我覺得我們在處理這些案子，希望大家能夠重視，要就快一點，將這些都定案。

第二、細節的部分，我們上次有提到，剛才也有議員談到寄棺室，一般寄棺室是低收入戶，他寄棺在那裡，公祭也在那裡辦，那裡陰陰暗暗，雖然我們常去，對這個比較不會有禁忌；但是去那裡就覺得陰氣很重的飄過來。所以我們上次有提到，如果用量沒有那麼多，把四十幾位改成一半，這個案子，剛剛局長也有答覆，你們要儘快把這個案子提出來，先期計畫，怎麼讓它較明亮，能夠儘快的，等一下請局長答覆。

第三點，出殯時間大概都是在早上，我希望在那裡能夠提供一些服務，像之前講過的開餐廳之類的，做早餐店生意，說不定也可以收支平衡，但如果能夠有一個空間，可以讓合法的餐車進駐販賣，以招標的方式，半天、一天都不要緊，也不要只是一間，多個二、三間，可以擺三、四個攤位，餐車一開進來就可以賣咖啡、賣早餐，一方面可以服務家屬以及前來參加公祭的民衆，另一方面也可以緩和民衆的心情。

也並不是要你們蓋一個建築物，只要空出一個空間即可，挑三、四個地方，後面福字頭龍巖就有一個，辦公區也是，以及火葬區等，家屬在等待火化時，也是需要一個空間，可以規劃二到三個地方讓他們去競爭，又可以提升品質，衛生條件也比較好，不然就會變成不合法；有些東西還不錯吃，有些看起來就不太衛生，雖然都是小事情，但是希望不要有大、小事的分別，都要儘快辦理，請民政局長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民政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覆鼎金附近發展的問題，因為地理位置的關係，今天就有很多的議員提問，大家都非常的關心，又因為已經開始進行規劃了，並不是沒有在動，一直都在討論執行的辦法，也已經開過多次的會議，所以期程規劃會很快，應該向市長報告後，就可以做一個…。

吳議員益政：

剛定案而已？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

吳議員益政：

都委會還未通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還沒有，對。所以這個部分會配合都發局、都委會的規劃，會向他們提出遷葬期程，也已經做好了幾個計畫，會再和其他…。

吳議員益政：

今年都會提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今年都會提出。

吳議員益政：

把時程提出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沒有問題。第二是關於附近殯葬設施准駁問題，當然會和這個地方的規劃有關係，所以召開了殯葬審議委員會會議，透過委員們的討論，委員會給予很專業的建議，我們也不會擱置，可以或是不可以，都會給業者有一個很明確的依據。第三、是關於殯儀館和火化爐的問題，謝謝吳議員的關心，我們做了相關的考察，也獲得很多的心得，第一個就是綠化不足的問題，另一個則是火化爐設施的更新，因為在短期內也無法搬遷，所以對附近周邊環境整體的改善，會盡最大的力量去爭取經費上的支持。

第四、關於寄棺室的部分，報告議員，上次和議員討論之後，依照議員的構想，我們內部也做了一些討論，所以已經提出先期計畫，先期計畫提出後，應該在明年就會執行預算編列，明年就可以來改善。但是，剛剛也有提到覺得陰暗的問題，我會和處長來想辦法，是不是先透過粉刷或是其他的方法讓這個地方變得較明亮，我們會想辦法來改善，最後是餐區的規劃，今年可不可以在休息室、休息區、服務區找出一個空間來規劃，這個我們會檢討看看。

吳議員益政：

希望儘快提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

吳議員益政：

謝謝。請教市政府的大腦——研考會的許主委，其實你們的人員和預算相對的在市政府是不多的，所以要怎麼去產生槓桿原理？有些是屬於各局處的業務，但是變成必須要透過你的規劃和整體整合，然後再交給各局處，不然的話，為什麼連文創也要交由你規劃，說穿了文創是經發局的業務。但是整體的規劃價值，最近談論的舊空間或是整個老舊建築物保存和都市計畫的關係，好像不只是都發局在處理，也不是工務局在執行而已，也不是文化局講要保留就保留，整個協調、整個都市，高雄市政府對於整個舊空間的選擇和定位的準則，應該要提出一個整體的看法。下個星期我會召

開一個不只是講要保存哪一棟，不是，是要討論高雄市整個舊空間的新定位，例如左營、岡山、鳳山要不要保存？如果保存下來以後，要做什麼規劃？對這個城市有什麼價值？這是需要做整體全面性思考，下星期再邀請主委一起來參與。老實講，這並不只是都發局、文化局的業務，也不單只是工務局執行的問題，將會邀請主委出席參與整個會議。

第二、關於交通問題，最近有多位議員同仁對輕軌和公車抱持很多不同的看法，也有看到很多的好消息，最近台北市議會居然要借鏡學習高雄市的公共自行車，但公共自行車的背後還有自行車的環境，並不只是公共自行車這件事情而已，那是末端，前端如果沒有…。新北市做的也不錯，但是新北市是重在休閒，而高雄市一開始就走對方向，把休閒和交通轉運當作一環，坦白講在交通上我們有造價 1,800 億元的捷運，雖然有增加一些運量，但是還是不行、還是不足夠；公車也是認真採購，但也是沒有人搭乘，或是轉運不便，都是同樣的問題，我擔任議員職務已經邁入第十年，多年來一直在交通議題上著墨，如果這件事情不澈底解決的話，我會有愧職守。

整個大眾運輸，要請研考會許主委做一件事，大眾運輸，我講的 10% 的策略是什麼？逼近 5%、15%、20% 一定要有幾個配套，除了捷運主幹道的前提，如果加上輕軌的話又會怎麼樣？一套政策要說服很多市民，有些議員也不見得會同意啊，公車、捷運都沒有人要搭乘了，還要花 100 多億元去建造輕軌，又要去討論軌道一大堆的問題，以整體環境來講，大眾運輸就是要提升到 15% 到 20%，目標就是要達到 35%，勢必要達到這些目標，這些不做都不行的啊！也才会有說服力。第一、加入輕軌後，會增加多少運量，整個大眾運輸會增加多少。第二、還需增置多少輛公車，是不是要委外由民間經營，整個策略需要多少成本，把它提出來。第三、公共腳踏車已經進步了，成果是有目共睹的，我講的 200 站是要透過捷運轉乘最後一里的貢獻度，大眾運輸的幫忙，200 站、300 站時需要多少的幫助，今天如果有幫忙的話，邊際一直增加到 500 站時，也是要趕快去做。

現在中鋼公司講要贊助到 8,000 輛，8,000 輛時可以貢獻多少，1 萬輛、2 萬輛、3 萬輛時又是多少？不光只是量的問題，而是對於大眾運輸的貢獻度，所以有幾個情境，第一、輕軌有多少；第二、公車輛數還需增加多少，補足後可以達到什麼目標；第三、公共自行車需要的數量，以及要增設多少個站，才會幫忙有多大；第四、很重要的機車收費問題。我相信已經看到成果，現在觀察瑞豐，看是否會影響到瑞豐夜市，如果不會影響到的話，表示大眾對於有秩序管理機車並適度的收費可以接受，市民可以看到成果

的話共識就會提升，有些較熱鬧的街點就要去執行；還有停車管理問題，高鐵局前停車不收費，還要議員不斷的提出你們才去執行計次，如果不收費的話，停車位被停滿了，沒有停車位時，就必須要改為收費，如果計次收費後還是沒有停車位，就必須改計時收費，計時後又沒有停車位，就是變成高週轉率，高週轉率，建議不要只投幣 50 元，你要就…。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兩分鐘。

吳議員益政：

這樣整體的策略，你才知道告訴我們，我的目標，我的大眾運輸搭乘率要從 10%、12% 跳到 15、20、25…，這是整個策略。這些策略可能交通局很認真、捷運局也很認真，可是沒有整體的配合，很難去…，不知道到底在忙些什麼，大家都說輕軌不錯等之類的，都是在談論技術問題而已。請許主委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吳議員長期以來對大眾運輸的關心，我想在策略的大方向來講。這四、五年來交通局王局長很清楚，我們希望高雄走的兩個方向，第一、私人運具大眾化；第二、私人運具綠色能源化；這兩個都是我們的目標。我自己對大眾運輸的看法，從過去的量，包含這幾年的變化，其實一個 200 多萬的都市或是都會區，接近 200 萬人，以這個都會區而言，勢必要走向以軌道運輸為主。所以在整個結果及整個交通系統的設計，應該要以軌道運輸並搭配其他，不管是膠輪工具或公共自行車也好，都應該是搭配未來軌道運輸的路網，做為周邊配合的設計。

剛才吳議員提到，輕軌捷運能夠貢獻多少的大眾運輸使用率，公共自行車能夠貢獻多少的使用率以及公車的部分。以這個為目標導向的設計，我會在和交通局及捷運局討論出更明確以目標為導向，而不是以要做什麼再去模擬的論述，我想我會在和兩個局處做更深入的討論。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向大會報告，因為陳麗娜議員有重要的意見，希望就教與會各局處，所以我們建議會議延長至陳麗娜議員質詢結束以後再行散會，大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繼續質詢。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謝謝給我 15 分鐘寶貴的時間，我在這裡因為題目就要進入法

規小組來審查，所以我必須要在這裡請教一下相關的局處有關的問題。首先請教研考會有關調適費徵收的部分，當時做了很多場的公聽會，我們也一直在問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有關於調適費如果在高雄市徵收的話，會不會影響到所有企業，對於到高雄市投資評估？但是一直都沒有給答案。當時我們有建議，是否可以請研考會做評估，所以想要先了解這個部分，研考會有沒有先進行評估？因為已經要送到法規小組來做討論了，所以對於調適費的徵收，研考會是否有相關評估內容，請研考會先回答一下，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必須很老實的承認，這部分…。

陳議員麗娜：

沒有這樣的訊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沒有這樣的訊息。

陳議員麗娜：

是。你知道調適費，但是並沒有收到相關的訊息要請你做評估，是不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是，如果是我記錯的話，在…。

陳議員麗娜：

好。其實之前我們一直非常的緊張，大家都覺得調適費立意非常得好。因為製造二氧化碳污染的工廠，就必須要負責將二氧化碳降下來，我想以單純的方式來講，大部分的市民都會表示贊同。但是法令的制定，我們的確是全世界唯一第一個要做的城市；如果以國家而言，有很多國家都在進行這樣的方式，也就是如何從稅收裡增加國家在環境調適的部分。以城市而言，高雄市是第一，所以對於這個方式，我們比較擔心的是，在高雄市會不會造成…，國內各個縣市的企業也有相同的。以高雄市而言，有化工業、IT 產業，其他會製造二氧化碳在 1 萬公噸以上的產業，都即將面臨會被高雄市政府課徵調適費。所以這些產業會覺得調適費課徵後，會造成在國內企業與企業的競爭都會產生問題，這是企業的擔心，我們並不擔心這個問題，我們擔心企業會不會因此而出走，或是其他企業想進來投資時，知道高雄市有這樣的限制，所以不願意進來做投資。我們擔心我們自己把投資環境變成更為嚴苛的同時，有沒有配套？有沒有其他的方式，讓大家覺得我們是友善的投資環境？所以當時我們請環保局在公聽會時就提出，

需要做相關的評估，讓我們議員可以很清楚了解，這部分是沒有影響的，這樣我們才能夠安心，讓這個法可以在議會裡做討論。但是一直以來，我現在聽到研考會也不知道評估的事情，但是眼看 4 月底就要送到法規小組去討論，我的確有一點緊張。

另外，我們曾經在適法性的部分，我們也就教過很多的律師及法學專家，發現意見非常的分歧。所以我們也希望針對「法」的問題，應該要做相當的釐清。請法制局許局長是不是在此向所有人做說明，收稅是一個很嚴肅的課題，你要從人民的口袋裡請他們繳出任何一毛錢時，都是要有憑有據，而且所做的事情都是要非常正當的，你才可以從納稅人的口袋裡，請他掏出錢來。所以我想要了解，我們用一個名稱叫「特別公課」，特別公課也是稅的一種，你不認為他是稅的一種？我有聽到其他的解釋，其實他也是稅的一種。如果你不認為是稅一種的話，你認為課特別公課有沒有特別的規定？今天高雄市政府的調適費所依據的法源為何？是否可以請許局長先做解釋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首先向陳議員做說明，特別公課基本上和租稅是不一樣的，他是為了特定目的而徵收的，使用也有特定的用途。特別公課在法律上是源自於德國法。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目前在大法官會議 426 解釋，他是肯認的。所以現在的空污法，其實…。

陳議員麗娜：

大法官 426 解釋文的內容為何？請說明一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針對空污法徵收空污費，他認為這是屬於特別公課。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只是認為應該要有法律做為規範基礎。

陳議員麗娜：

所以必須要有法律的規範？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主要是我們憲法，當然這會增加企業的負擔，所以在憲法有一個保留原則，第 23 條說明要有法律的明文規範。法律的明文規範，剛才議員提到有一些律師也有一些不同的看法，他認為我們的法律指的是中央通過的。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但是我必須跟議員補充一下，大法官會議 443 號解釋有提到，所謂的法律並不限於中央立法院通過的法律，包含法規命令。法規命令包括中央或地方立法機關，像議員你是地方民意代表，經過議會的監督及審查，經過大會所通過的法律，足以做為課徵調適費的基礎。

陳議員麗娜：

你覺得你剛剛的解釋，會不會有爭議？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現在我所了解的，當然有些法律學者或是專家持不同的看法。但是我必須很負責任的講，這個法規的訂定，當然權管機關是在環保局。

陳議員麗娜：

環保局勢必也要請教法制局解釋這個是否有符合法律的部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因為法制局等於市政府最高法律幕僚機關，所以我們一開始在做這個政策決定的時候，大家都一定是要依法行政。

陳議員麗娜：

你們有沒有請教過中央的單位，有關於這個部分要怎麼來處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環保局這邊我不知道有沒有去中央徵詢？但是基本上法制局就對這個議題有研究；再來，議案其實也送到我們法規會來，而法規會的成員除了我跟副座兩個是府內，還有一個是財政局的主秘以外；其他都是府外委員，而府外委員包括律師、法官、檢察官、學者。那學者裡面有一位是對環境法非常的…。

陳議員麗娜：

先請教一下，是哪一位學者？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應該是陳慈陽教授，他對這個領域是很專業的，我必須很負責任的跟議員講，如果今天這個調適費的自治條例有問題，在法規會也不會過的，因

爲有這麼多委員，其實他們對於這一部分應當有相當了解。所以我想今天既然法案要提到議會來，我們內部應該是要…。

陳議員麗娜：

所以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是認爲，環保局制定的這個是符合中華民國的法律，是可以訂的法令，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以我們法制局的看法，包括法規會的看法，是認爲這個適法性沒有問題的。

陳議員麗娜：

適法性沒問題？所以就我所聽到有一方的解釋，他們認爲高雄市政府有一點點把 A 跟 B，將兩種不同的法令湊在一起使用，譬如中央有關於環境保護的規定，說地方政府可以去有關於環境保護的工作，這是賦予地方政府的權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們的地制法有規範，就是我們的環境保護事項，是屬於我們的自治事項。事實上環保局會來訂的條例，也是…。

陳議員麗娜：

對，但在地制法裡面，有特別規定徵收公課的部分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沒有，目前國內所有的法律，並沒有說不能訂，也沒有說可以訂。

陳議員麗娜：

也沒有說可以訂，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就應該要回到…，因爲我剛剛有講特別公課，它是一個非常進步的概念。

陳議員麗娜：

局長，這就是我的意思，它既沒有明文不能訂，也沒有明文可以訂。這個就是爲什麼稅，就是說你今天不稱它爲稅，它也叫特別公課，特別公課它所指的，你剛剛也提過，事實上它是爲了特別的目的，它也爲特別標的來課的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陳議員麗娜：

譬如它所課的是二氧化碳，因爲你你排放太多的二氧化碳，我希望你排

放的量是能夠受到規範，也我希望你主動的去做減炭的部分。所以你去課他的稅，其實你主要的作用是希望它減排，是以收稅的方式希望達到減排，事實減排才是主要的目標，是不是？

所以到最後這個階段的時候，當你要去進行徵收這個調適費的時候，這也是一件很嚴肅的事情。就像我剛剛跟研考會所講的一樣，你今天去做任何一個動作，其實都會產生影響。那高雄市要課這個，我相信應該是要先進行全面的討論，課這個稅目的是爲了什麼？後續會造成高雄市怎麼樣的一個結果？因爲它是非常嚴肅的事情。所以你要送到議會來，你必須要讓我們了解，做了這個事情到底對全高雄市民有沒有好處？

在課這個稅的時候，你剛剛也講了，這個就是爲什麼我們一路聽下來仍然是霧煞煞。因爲現在聽下來卻發現，連環保局送出來的這個有關於法律的學者都分爲兩派，兩派分成有贊成的、也有反對的；而贊成跟反對理由裡面，有人寫出來就是說，這是我看到高雄市的一個法律顧問，江律師所寫的，他說：他雖然肯定，但問題是他在後面也寫著「惟本案自治條例第11條規定，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用途，顯然已經逾越了特別公課專款專用之範圍。」表示他在訂的時候，就是調適費應該要用的項目有哪些？但是他覺得以律師的觀點來看，它又逾越了有關於調適費應該要專款專用的範圍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在這部分法制局如果有認真的去討論過這樣的問題，應該會探出這樣的漏洞。我們現在很擔心的，就是當你送進來議會的是一個讓外面質疑法律，因爲法律的東西，說真的能夠懂的議員當然有，但是大部分應該都不太懂。所以，我們也認真在看這個法案，但是看到現在卻發現，原來法律可以分成兩個，就是同樣一段文字，但卻有兩種不同的見解，當這兩種見解出來的時候，我們到底要去相信誰？因爲現在環保局一直告訴我，你議會就讓它通過嘛！到中央去到時候就會用大法官釋憲就好了。

因爲我現在看到其中一個條文裡面，他就寫著說：他同意，但是希望走大法官釋憲的路。所以我現在最大的疑問？就是來自於不應該這樣的東西給議員啦！你要議員背書，你必須要清清楚楚的，這是遠見律師事務所李律師所提的意見。雖然我們所有議員都會閱讀這樣的東西，但是閱讀到最後，發生這麼大的紛歧的時候，的確法制局有義務必須把你們認定的東西拿出來，然後再跟其他有意見的律師做一些溝通。如果你們大家在溝通的

時候，有什麼樣的狀況發生，讓我們能夠清清楚楚，這樣送進法規的時候，我們才能夠做一個明確的決定。

如果你們現在的狀況是這樣，我是不是勸你們，因為你們這個時候送，但所有的人都搞不清楚。本來上個會期就說要送，當然上個會期爭議很大；這個會期說要送，我們也答應說好，送進來討論。但是現在看到的這個律師的意見，讓我們覺得非常訝異！當然法制局剛剛所提的，我覺得還是有一些沒辦法解釋的地方，是不是有可能到最後中央還是給你駁回不予備查？因為中央認為那是中央能源稅應該課的範圍，不應該是地方所能夠課的特別公課。所以這樣的認定，其實中央早就告訴高雄市政府，說這個是屬於中央課稅的範疇，並非地方所能夠做的。

這個事情，其實之前我也做過，因為我曾經逼著財政局要去訂碳稅。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議員能不能給我一些時間回應一下，我想這個事情我就從後面來講，第一個中央的部分，因為我們這個調適費它沒有罰則，所以它不需要中央核定，我們只要送到備查，除非他函告我們無效。所以剛剛我就講，我們只要公布就生效了，沒有備查的問題；但是有一個問題。就是為什麼剛剛會有李律師提到要釋憲？就是說，如果今天我們函告無效，就會走入釋憲的爭執。其實環保局只是說未來可能會有這樣一個的問題，但並不是代表我們通過這樣一個法令，是有問題或無效的法律，我想這個我先澄清。〔…〕不會啦！這不會不被肯定，我想議員對我們自己法規會應該會有信心，包括議員你也是法規會的成員。我想大家的對法律素養，我不敢說每個人對這個一定都很了解，但是大家都會去請教專家。

剛剛有一位律師在質疑，雖然他是持肯定的，但是江律師他說，這個好像不是專款專用，我必須跟議會的議員報告一下，這個調適費一定是專款專用；而且是取之於企業界、用之於企業，用在減碳的一個相關的措施上。〔…〕但是市政府也不能用在一般行政給付上，我跟議員報告，〔…〕這個跟減碳相關調適措施一定有關係，一定是專款專用。〔…〕報告議員，比例問題其實在法規會還可以再討論，因為現在是 60%，當然這個我必須尊重業務機關。

第三個，剛剛有提到法律沒有規定可以訂定，為什麼就可以訂？這個部分必須跟議員說明，我們行政應該是比較極積，法律上沒有禁止就是可以訂，當然我們必須看它符不符合地方自治，所以我們會回歸到地制法。〔…〕我的意思是，不是法律規定沒有規定可以訂就不能訂，我必須這麼說，因為我們最後一個政策要施行，雖然法律沒有規範，我們可以從地制法、從

相關中央法律的分層等等，這比較創新的條例…。〔…。〕不會啦！這個除非被宣告無效，不然不會走到那一途，當然這個會有危…。〔…。〕我們可以用行政執行法來代執行，那個沒有問題。我們的目的不是在罰他錢，因為我們是直轄市，是一個地方自治團體不是隸屬於中央，基本上對法的見解，我們自己有自己的判斷，我想我們絕對不會陷各位議員於不義，今天一個法案出來一定要很負責任，否則這個會貽笑大方，我知道這個嚴重性。

所以我們絕對請教過公法領域、環境法領域的專家，〔…。〕如果能夠通過是創新啊！就像太陽能光電設置屋頂，我們也是創新全國。〔…。〕這個沒問題。〔…。〕這個是當中央一定要給我們宣告無效，我們當然要提起救濟，也是要維護立法權，因為這個法案是各位議員通過的，我們無論如何要來…。〔…。〕高雄如果能夠創新，對整個環境的保護能夠率全國之先，我想其他縣市也會來效法，就好像太陽能屋頂光電一樣。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來裁示。因為大會時間已經超過很久了，請陳議員容許主席提出看法，我覺得這樣的法律專業問題，應該還有討論的空間，我們一定要尊重我們議員的意見及討論的空間，大家有共識把相關自治法規的法案訂的更清楚，謝謝陳議員。大會結束，謝謝大家。

散會（下午 6 時 44 分）。